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严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中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中强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公司在关联交易决策、资金管理、借款和担保、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公司已在《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详细说明，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事项的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原件。

以上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部备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三圣股份	指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控股股东	指	潘先文
实际控制人	指	潘先文
三圣汽修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圣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兰州三圣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贵阳三圣	指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圣志建材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
三圣投资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圣投资有限公司
百康药业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圣埃塞	指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三圣埃塞（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利万家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三圣建材	指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三圣药业	指	公司的孙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
春瑞医化	指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武胜春瑞	指	春瑞医化子公司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寿光增瑞	指	春瑞医化子公司山东寿光增瑞化工有限公司
渝北三圣	指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市渝北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合川三圣	指	重庆市合川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三盛德龙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三盛德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碚圣医药	指	实际控制人潘先文先生控股的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峰健康	指	实际控制人潘先文先生控股的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三圣	股票代码	00274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圣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ongqing Sansheng Industrial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严欢		
注册地址	重庆市北碚区三圣镇街道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71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云汉大道 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714		
公司网址	www.cqssgf.com		
电子信箱	ir@cqssgf.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潇	
联系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云汉大道 99 号	
电话	023-68239069	
传真	023-68340020	
电子信箱	ir@cqssgf.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973659020XY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收购百康药业 100% 股权，除原建材化工业务外，涉足医药制造领域（原料药、颗粒剂、硬胶囊剂、片剂的生产销售）；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完成对春瑞医化 60% 股权的收购，进入医药中间体制造领域。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明、魏大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195,718,179.72	2,030,233,466.71	-41.10%	2,077,023,56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0,130,617.85	-452,046,680.05	-43.82%	-317,882,09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9,168,532.30	-426,940,625.21	-73.13%	-313,521,79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018,889.30	-51,594,597.21	8.87%	49,115,363.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0	-1.05	-42.86%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0	-1.05	-42.86%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4.59%	-78.78%	2,033.37%	-33.06%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2,626,041,333.84	3,841,158,437.01	-31.63%	4,040,800,58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1,810,939.89	345,287,512.91	-219.27%	802,312,531.4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195,718,179.72	2,030,233,466.71	营业收入合计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6,221,838.29	25,845,733.66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169,496,341.43	2,004,387,733.05	主营业务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8,149,625.80	387,523,099.56	250,564,587.48	209,480,86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16,918.24	-31,063,037.26	26,473,294.60	-610,123,95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22,418.10	-22,834,888.33	-107,289,566.87	-578,221,65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3,861.22	551,400.40	-9,610,424.07	-19,876,004.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316,920.44	831,407.81	18,526,518.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99,604.44	3,887,872.26	7,678,131.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33,701.31	523,973.00	135,249.1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	4,959,953.63	18,675,323.85	15,264,716.23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债务重组损益	-2,657,173.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78,460.74	-51,608,988.48	-34,182,986.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7,373.84	
各项滞纳金	-20,692,428.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0,111.06	-2,738,653.03	4,553,503.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94,092.22	154,296.31	7,345,798.91	
合计	89,037,914.45	-25,106,054.84	-4,360,300.3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建材化工板块

建材行业是中国重要的材料工业，广泛应用于建筑、军工、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和人民生活等领域。建材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国家投融资政策，特别是受基础设施投资及房地产投资规模等影响。目前，我国正处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环保化同步推进的关键时期，同时宏观政策对行业发展具有较大影响力。

建材行业区域性特点非常强，受当地人口趋势、经济增速、政策支持、基建投入影响很大。公司建材化工板块的收入大部分来源于商品混凝土并主要集中于重庆区域，长远发展得利于公司所处的市场地利。重庆作为我国中西部地区唯一的直辖市，定位于长江上游地区经济中心、国家西部地区唯一的国家中心城市、国家重要的现代制造业基地、西南地区综合交通枢纽、城乡统筹的特大型城市等，区位优势突出，战略地位重要，是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处在“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联结点上，是中国六大工业基地之一，在国家区域发展和对外开放格局中具有独特而重要的作用，其经济和社会发展迅速。同时，重庆拥有两江新区、自贸试验区、高新区、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等一批国家重要开发开放平台，使重庆享有多重政策制度红利和先行先试的开放创新机制优势，且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将使未来一段时期市场对建材产品的需求继续保持高位，重庆将以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25》和“互联网+”产业导向、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建设、深入实施五大功能区域发展战略为主线。

2、医药制造行业

医药制造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一个与居民生命和健康息息相关的产业。医药行业代表着最新的产业结构演进方向，是我国政府倡导和扶持的重点产业。大力发展医药产业，对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培育经济发展新动力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中国现已成为全球化学原料药的生产 and 出口大国，也是全球最大的化学药制剂生产国。近年在国家一系列医改政策的实施引导下，中国医药产业正从制药大国向制药强国转变。

自实施多元化战略，通过并购及项目投资，公司已完成在医药研发、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制剂方面的全产业链布局，随宏观经济和市场发展我司自主研发、市场开拓等紧跟市场变化，形成以中间体和原料药为基础、以制剂为核心的医药制造业务，为公司贡献业绩。医药中间体是指在化学药物合成过程中制成的中间化学品，属精细化工产品。医药中间体的上游行业是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业，下游行业是化学药品原料药及制剂制造业。化学药品制剂产品需求具有一定刚性，是国内医药行业中的支柱产业，关系着国民健康、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改革开放以来，经过数十年的发展，我国已成为全球化学原料药的生产和出口大国，也是全球最大的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国。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现有建材化工和医药制造两大业务板块。

建材化工板块主要产品为商品混凝土、减水剂、膨胀剂、硫酸。其中，商品混凝土、减水剂、膨胀剂为建筑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高速公路、铁路、桥梁、隧道、机场、水利水电等；硫酸主要用于生产化肥及化工、轻工、纺织、钢铁、减水剂等非化肥用酸企业。随着市场经济急剧变化，公司虽得益于在建材化工板块的产业链布局、丰富的行业经验及强有力的技术储备，但因市场需求急速萎缩，公司在预拌商品混凝土及外加剂领域供应链有所下降。

医药制造板块主要产品为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医药中间体包括盐酸普鲁卡因、头孢西丁酸中间体、氯霉素中间体、氨曲南中间体、奥利司他中间体等，主要应用于抗生素药、抗丙肝药物索非布韦、糖尿病药物坎格列净、苄星青霉素及头孢西丁、普鲁卡因青霉素及化妆品等，其中氯霉素中间体、盐酸普鲁卡因中间体等产品均占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原料药产品有对乙酰氨基酚、盐酸氯哌丁、甲磺酸左氧氟沙星、贝诺酯、盐酸普鲁卡因、盐酸苯海拉明等 20

余种，制剂产品包括复方氨酚苯海拉明片、盐酸氯哌丁片、克拉霉素缓释片、双氯酚酸钠肠溶片、对乙酰氨基酚片、法莫替丁片等 80 余种，主要应用于解热镇痛、抗病毒、抗菌、咳嗽、过敏、局部麻醉等方面，其中，法莫替丁、双氯酚酸钠、硝苯地平、对乙酰氨基酚、呋塞米、诺氟沙星等均为国家基药品种，是用于满足基本药品需求的临床常用药物。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多元化优势

公司原从事石膏资源综合利用、商品混凝土及外加剂等为主的建材化工业务，取得了区域领先地位。自实施多元化发展战略以来，通过收购兼并，已基本完成第二产业链医药制造板块的布局，形成了以中间体原料药为基础、以制剂为核心的医药制造业务；同时，紧随“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投资医药和新型建材项目，对接国内产业链。

公司建材化工业务与宏观经济周期关联性较大，周期性特征明显，而医药业务与宏观经济周期关联性相对较小，能有效降低宏观经济周期引致的公司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的安全性。同时，公司可根据的市场情况，通过调节管理模式及产品价格降低产品市场风险，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二）技术优势

公司注重技术研发，通过引进、合作开发和自身研发等多种途径，形成了外加剂、混凝土、药品及中间体等自身的技术体系，拥有众多核心技术，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在外加剂领域，公司拥有重庆市科委批准的“重庆市混凝土外加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团队持续对各类外加剂与混凝土原料的适应性进行理论和实践研究，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并能根据适应性问题为客户提供定制化配方和整体解决方案，以不断满足下游市场多样化需求。

在混凝土领域，公司依托在外加剂领域的技术优势，在自密实、流动性保持、裂缝控制、高层泵送、高标号特殊部位浇筑等混凝土领域形成了核心的应用技术，可供应各种等级的普通混凝土、高强混凝土以及特种混凝土，同时与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重庆大学等单位一起参编国家及行业标准实施规范，实施过轨道交通和多项超高层建筑的大型混凝土的供应。

在药品及中间体领域，春瑞医化和百康药业，分别专注于医药中间体和原料药及制剂产品的研发、生产，拥有丰富的以中间体原料药为基础、以制剂为核心的技术人才和工艺储备；公司总部设有医药研发中心专门从事新药研制、药物中间体研发、化学品工艺开发的研究，建立了特色药物研究、药物制剂、药物分析评价及中试研究基地等完整规范的药物研发体系，同时储备研发人才、为企业输送人才，长期致力于抗生素、消化道、呼吸道、内分泌、心血管等方向药物的开发和研究，形成了抗病毒、抗高血压、抗血栓和糖尿病用药等一系列药物研发管线。

（三）团队及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含前身）及旗下春瑞医化、百康药业成立至今已有数十年历史，专注于各自行业，拥有丰富的市场、生产、管理、技术、研发经验，凭借丰富的产品组合、安全可靠的产品质量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同时锻炼了一批生产和质量管控的技术骨干和管理人员，并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通过积累的丰富行业经验，能够对各自行业以及上下游行业状况有准确的把握，对市场的供给与需求有清晰、敏锐的认识，能准确认识市场的发展动态，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状况及企业自身特点制定切合实际的未来发展规划，面对行业波动能快速应对，确保企业稳定、健康发展。特别是在医药领域，公司总部成立了由专业医药管理团队组建的医药事业部、专业医药科研团队组建的医药研发中心，从信息收集、市场开拓、技术支持、人员储备、新药研发、对外合作等各个方面进行整合升级，提升总部职能。

（四）品种优势

公司是西南地区最大的外加剂生产企业之一，具备规模化生产萘系、聚羧酸、氨基磺酸盐等各种系列减水剂，以及泵送剂、缓凝剂、早强剂、防冻剂、防水剂、速凝剂、膨胀剂等其他外加剂产品，并能根据外加剂与不同混凝土原材料的适应性问题为客户提供定制化配方和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旗下混凝土生产企业可供应 C10-C60 的普通混凝土、C60-C100 的高强混凝土和早强混凝土、高性能混凝土、耐久性混凝土、抗渗混凝土等特种混凝土。产品品种多样化是衡量医药中间体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因素之一，春瑞医化拥有多品种的产品储备，能满足不同客户的需要，其氯霉素中间体、盐酸普鲁卡因中间体等产品均取得了优秀的市场成绩及领先的市场地位。百康药业拥有丰富的普药储备，包括 20 余种原

料药和 80 余种制剂药品，其中，法莫替丁、双氯芬酸钠、硝苯地平、对乙酰氨基酚、呋塞米、诺氟沙星等均为国家基药品种，是用于满足基本药品需求的临床常用药物。

（五）品牌优势

公司“三圣”商标为国家驰名商标。公司建材业务以“三圣”的品牌为依托，凭借着强大的技术实力，规范的管理模式、完善的机构设置、良好的服务模式，以及多年来在行业积累的经验及市场地位，在市场开拓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品牌优势，各项业务均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同时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百康药业是东北地区化学原料药、制剂的重点生产企业，为吉林省医药行业的骨干企业之一。春瑞医化是西南地区医药中间体的重点生产厂家，其多款核心竞争产品，如氯霉素、盐酸普鲁卡因中间体产品市场占有率高，拥有较高的话语权；同时，客户群体稳定，合作良好，拥有众多知名的公司客户，为多家医药类上市公司等下游客户定制产品。

（六）协同发展优势

公司建材化工领域主要产品包括具有紧密相关性的商品混凝土、膨胀剂、减水剂等新型环保建筑材料和硫酸，公司利用硬石膏生产膨胀剂，利用硬石膏为原料生产硫酸联产水泥、膨胀剂，所产硫酸为生产减水剂的重要原料，所产水泥、减水剂和膨胀剂等为生产商品混凝土的重要原料。医药领域主要包括中间体、原料药及制剂系列产品，形成了以中间体原料药为基础、以制剂为核心的化工医药产业链，并与埃塞三圣药业实现产业对接。

公司已形成“建材化工+医药制造”双轮驱动、国内外产业对接协同的业务模式，产品间构成国内外对接、上下游业务链，有效降低了相关原材料市场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同时产品共享市场资源，国外或下游产品的销售有效带动了公司上游产品市场的开拓，节约了公司产品销售及市场开拓的整体成本。

（七）区位优势

公司目前收入主要来源于重庆地区，且公司总部地处重庆，地利优势明显。重庆定位于“国家重要中心城市”、“长江上游经济中心”、“西部增长极”、“西南地区综合交通枢纽”，为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重要联结点，是内陆开放高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较快。未来，随着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国家统筹城乡发展综合改革试验区等的深入推进和实施，重庆将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行业企业持续面临主要原料供应紧张、价格上涨且要求全现金采购而加重的资金负担；市场竞争恶化而导致垫资加大、收款艰难，不断升级的环保要求造成的成本上涨；银行不断收贷导致现金流压力进一步加剧，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造成巨大压力。三圣股份在 2024 年积极应对，及时调整战略方案，对主要产品价格调整及医药板块顺应市场调整生产经营模式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克服了巨大困难，实现全公司营业收入 1,195,718,179.72 元，同比下降 41.10%。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1）加强组织领导、统一调度，协同资源整合，迎接挑战。

在近几年特殊时段，公司全员共克时艰，团结一心，在特殊的市场环境下，及时调整市场策略，快速落地实施战略方案，在各级政府的支持下有序调整生产经营秩序，合理化组织生产活动，保持企业稳定。

（2）战略转变、专业聚焦、细化管理。

随着市场快速变化，聚焦企业自身管理要点和痛点，以快速解决问题为切入点，化小经营单元，提升组织快速、高效管理，迅速调整战略规划、组织架构、管理模式，以集团化管理为主线，各分子公司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的经营模式进入新的管理模式探索期。着力提升整体管理水平，快速适应市场根本性变化，为公司未来的持久、良性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进一步完善企业信息化建设，实施数字化办公。

报告期内，公司在取得国家级“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证书”前提下，初步融合已建立的内部资源共享渠道试运行，进一步梳理的信息化模块，公司现有信息化系统基本满足公司多层集团管控模式的需要。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结合战略规划、组织架构、薪酬绩效、全面预算等方面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继续有序推进大数据系统建设工作，以便向公司决策层提供商业分析和数据服务，适应市场变化、降低管理决策中的风险和隐患。

（4）完善组织架构、薪酬绩效体系，强化人才培养。

公司通过校招和社招的方式，为公司人才梯队建设注入新的活力。同时，公司建立“年度管理者绩效考评工作”体系，每年对现有管理者加强履职考评、服务测评等全方位测评，进一步促使管理人员的结构得到持续优化。

（5）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企业文化是企业的灵魂，是企业可以传承的基因，也是企业生产兴旺、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报告期内，企业文化宣导小组，从企业战略、企业价值观、企业制度、工作作风等方面持续优化和加强全员企业文化宣贯，注重企业文化落地检查。

（6）研发创新，技术引领，专业化科技发展道路持续前进。

公司强化创新能力建设，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和核心竞争能力。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95,718,179.72	100%	2,030,233,466.71	100%	-41.10%
分行业					
建材化工	544,051,627.22	45.50%	1,036,797,546.46	51.07%	-47.53%
医药	625,260,185.91	52.29%	966,477,588.69	47.60%	-35.31%
其他业务	26,406,366.59	2.21%	26,958,331.56	1.33%	-2.05%
分产品					
商品混凝土	442,310,172.66	36.99%	907,897,823.67	44.72%	-51.28%
减水剂	61,711,390.03	5.16%	86,272,913.38	4.25%	-28.47%
膨胀剂	22,063,851.47	1.85%	21,218,927.27	1.05%	3.98%
硫酸	1,068,841.23	0.09%	9,009,836.42	0.44%	-88.14%
水泥构件	16,897,371.83	1.41%	12,398,045.72	0.61%	36.29%
药品及中间体	625,260,185.91	52.29%	966,477,588.69	47.60%	-35.31%
其他业务	26,406,366.59	2.21%	26,958,331.56	1.33%	-2.05%
分地区					
国内地区	953,817,087.21	79.77%	1,745,760,779.90	85.99%	-45.36%
国外地区	289,578,200.35	24.22%	368,754,698.73	18.16%	-21.47%
分部间抵消	-47,677,107.84	-3.99%	-84,282,011.92	-4.15%	-43.4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08,660,694.19	92.72%	1,979,680,653.39	97.51%	-44.00%
分销	87,057,485.53	7.28%	50,552,813.32	2.49%	72.21%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
--	------	------	-----	--------	--------	--------

				年同期增减	年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材化工	544,051,627.22	481,230,830.93	11.55%	-47.53%	-47.89%	0.61%
医药	625,260,185.91	475,710,623.04	23.92%	-35.31%	-31.16%	-4.58%
分产品						
商品混凝土	442,310,172.66	417,679,826.83	5.57%	-51.28%	-49.60%	-3.16%
药品及中间体	625,260,185.91	475,710,623.04	23.92%	-35.31%	-31.16%	-4.58%
分地区						
国内地区	953,817,087.21	832,728,740.28	12.70%	-45.36%	-43.92%	-2.24%
国外地区	289,578,200.35	197,707,157.41	31.73%	-21.47%	-16.55%	-4.0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08,660,694.19	920,271,028.56	16.99%	72.21%	-41.43%	-3.6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商品混凝土	销售量	万立方米	117.76	233.43	-49.55%
	生产量	万立方米	117.76	233.43	-49.55%
	库存量	万立方米			
减水剂	销售量	万吨	3.19	3.54	-9.89%
	生产量	万吨	3.70	5.28	-29.92%
	库存量	万吨	0.04	0.01	300.00%
膨胀剂	销售量	万吨	2.33	3.28	-28.96%
	生产量	万吨	2.33	3.73	-37.53%
	库存量	万吨	0.10	0.10	0.00%
硫酸	销售量	万吨	3.40	2.68	26.87%
	生产量	万吨	3.29	2.64	24.62%
	库存量	万吨	0.03	0.14	-78.57%
水泥构件	销售量	个	6,831.00	3,980.00	71.63%
	生产量	个	6,709.00	4,110.00	63.24%
	库存量	个	2,248.00	2,370.00	-5.15%
医药中间体	销售量	吨	2,419.85	3,187.09	-24.07%

	生产量	吨	2,422.57	3,566.96	-32.08%
	库存量	吨	303.75	668.19	-54.54%
原料药	销售量	吨	2,778.41	5,192.88	-46.50%
	生产量	吨	3,223.02	5,953.92	-45.87%
	库存量	吨	397.89	325.57	22.21%
片剂	销售量	万片	218,903.24	300,398.66	-27.13%
	生产量	万片	215,497.37	317,665.99	-32.16%
	库存量	万片	37,668.48	41,196.82	-8.56%
水剂（软袋）	销售量	千袋	4,820.47	2,360.79	104.19%
	生产量	千袋	4,372.58	3,010.80	45.23%
	库存量	千袋	358.19	806.08	-55.56%
水剂（支装）	销售量	支	2,664,761.62	1,453,290.00	83.36%
	生产量	支	2,248,764.32	1,230,950.00	82.69%
	库存量	支	1,108,652.70	1,524,650.00	-27.2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行业变化和流动性紧张影响，本年建材化工板块、医药板块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产品销售出现明显下滑；而国外水泥构件和水剂产品因市场需求增加致销售量较大幅度增长。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材化工	直接材料	379,678,684.10	78.90%	737,324,067.38	79.85%	-48.51%
建材化工	直接人工	32,065,857.98	6.66%	40,596,329.00	4.40%	-21.01%
建材化工	制造费用	69,486,288.85	14.44%	145,483,647.72	15.76%	-52.24%
药品及中间体	直接材料	360,339,074.68	75.75%	514,056,261.42	74.39%	-29.90%
药品及中间体	直接人工	21,599,909.64	4.54%	33,508,724.05	4.85%	-35.54%

药品及中间体	制造费用	93,771,638.72	19.71%	143,509,936.66	20.77%	-34.66%
--------	------	---------------	--------	----------------	--------	---------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4 年 8 月对外处置公司持有的重庆市合川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并主体中减少重庆市合川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48,424,645.8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0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6,300,000.00	4.09%
2	第二名	50,859,024.59	3.70%
3	第三名	49,042,721.29	3.56%
4	第四名	47,250,000.00	3.43%
5	第五名	44,972,900.00	3.27%
合计	--	248,424,645.88	18.0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9,146,262.3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9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5,764,762.00	2.34%
2	第二名	22,998,708.00	2.09%
3	第三名	20,648,520.00	1.88%
4	第四名	20,616,448.93	1.88%
5	第五名	19,117,823.41	1.74%

合计	--	109,146,262.34	9.93%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4,720,559.90	60,110,923.34	-25.60%	收入总额减少，销售费用与收入规模具有相关性
管理费用	196,507,581.05	211,470,404.62	-7.08%	
财务费用	202,823,349.34	168,254,848.25	20.55%	利息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20,873,564.71	17,371,581.69	20.16%	医药板块加大了研发投入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827,045.65	1,301,041,752.23	-2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845,934.95	1,352,636,349.44	-2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18,889.30	-51,594,597.21	8.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0,724.80	3,088,797.70	487.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53,230.61	53,164,269.50	1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2,505.81	-50,075,471.80	1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589,947.91	233,624,262.14	19.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726,472.28	162,935,810.22	6.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3,475.63	70,688,451.92	48.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2,002.23	-32,381,614.57	58.8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加，主要系收到资金占用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5,839,450.56	20.01%	主要系在 2024 年度 8 月处置合川三圣股权。	否
资产减值	-408,100,621.14	64.89%	主要系 30 万吨/年硫酸联产 25 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资产组减值、渝北区古路镇绿色循环建材产业基地项目一期资产组减值、总公司办公楼减值、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商誉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4,520,546.06	-0.72%		否
营业外支出	65,736,590.66	-10.45%	主要为利万家公司仲裁赔偿款，以及重庆市合川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采矿权滞纳金、欠缴税费及社保等导致的滞纳金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8,868,835.48	3.38%	91,461,129.76	2.38%	1.00%	
应收账款	548,715,601.12	20.90%	908,813,534.67	23.66%	-2.76%	
存货	229,037,106.01	8.72%	258,033,120.37	6.72%	2.00%	
固定资产	872,674,490.45	33.23%	961,238,107.90	25.02%	8.21%	
在建工程	12,684,477.88	0.48%	205,563,141.48	5.35%	-4.87%	
使用权资产			124,006.44	0.00%		
短期借款	608,229,684.65	23.16%	609,967,792.30	15.88%	7.28%	
合同负债	57,244,024.64	2.18%	44,016,004.72	1.15%	1.0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376,684.89	33,376,684.89	冻结、信用证等保证金	保证金、账户冻结
应收票据	53,736,847.72	42,081,977.49	票据贴现、背书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02,547,739.49	177,278,115.22	质押	银行借款、定向融资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498,474,680.23	239,533,465.76	抵押、冻结	公司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在建工程	2,130,225.14	1,713,871.86	抵押	公司借款抵押土地
无形资产	116,648,043.75	86,837,488.83	抵押	公司借款抵押
合 计	1,506,914,221.22	580,821,604.05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4,899,149.43	77,259,140.32	-28.9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庆舒意佳贸易有限公司	重庆市合川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11日	6,070.03	12,849.66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	-19.78%	公允价值	否	不适用	否	是		

					净资产 份额的 差额 为 12,84 9.66 万元								
--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市两江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混凝土	50,000,000.00	421,037,949.85	-49,966,853.03	159,113,425.24	-65,951,410.16	-70,358,989.03
重庆市渝北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混凝土	100,000,000.00	174,600,030.15	-35,053,047.84	6,444,340.25	-72,262,110.54	-73,291,420.0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重庆市合川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出售股权，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为 12,849.66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主要发展方向聚焦于医药板块。

二、年度经营计划

在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增多的复杂局面下，公司将主动识变、变中求稳、稳中求进，通过优化管理、加快产品落地、加大市场拓展等多种措施，确保实现营业收入及利润的稳步增长。

2025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调整生产经营管控模式，全面调整落地事业部管理体制

整合公司各业务板块资源，加强业务整体策划和区域特点建设，形成闭环管理，业务与管理双线并行；完善风险控制机制，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重视基础管理工作，加快推进集团、事业部、分子公司层级管控模式。

（二）调整战略部署、跟进组织架构及管理模式改变，进一步推进信息化管理体系。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进行组织部署，规划年度/月度绩效考核及年度审计工作，强化财务、法务、采购、销售管理，加强对财务、法务、经营、采购的纵向管控及各单位和各部门之间的横向协作管控。结合公司重整进程，争取快速恢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目标。

（三）进一步落实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完善激励机制，完善业务、管理双通道晋升机制，确保人才规划落地执行；在现阶段市场及公司实际状况下，依法依规处理好公司与员工关系，按照公司中长期人力资源战略规划，抓好人才的选、育、用、留工作。

（四）修订管理制度，制度指导实践工作，实践工作提升管理创新能力，双向结合完善组织规划和组织绩效，使管理创新和研发管理机制齐头并进。加强管理，促进在线产品的改进，延长产品生命周期；注重基础性、原创性的研发，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双向竞争力。

（五）降本增效，加强成本和费用管理，提升经济效益。积极响应国家政策，通过完善运营管控体系、优化资源配置、优化生产工艺流程、降低原材料损耗、降低无效的能源动力消耗、降低费用开支等综合性的措施，形成全方位、全过程、全员参与的精细化管理，实现绿色环保生产，降本增效。

（六）整合资源，持续进行优化国际化布局。依托自身的竞争优势，继续推进国际化布局；重点推进国际贸易业务，加大非洲及周边国家的市场推广力度，开展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国际合作。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引致的风险

建材行业景气度持续下降，已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依靠多元业务协调发展的优势，降低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的安全性，提升盈利水平；大力推进实施多元化、国际化发展，加快产业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商品混凝土及外加剂的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超过 70%，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的营业成本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产品的售价会根据原材料价格波动进行相应调整，但这种调整具有滞后性，且调整幅度受限于市场供求状况及公司的议价能力。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的产品销售结构和价格不能及时作出同步调整，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可能因此而出现大幅波动。

3、市场竞争风险

作为充分竞争的产品，商品混凝土市场集中度低，混凝土外加剂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的资源、技术、管理和协同发展等综合竞争优势，稳健应对市场竞争。

4、海外投资的风险

为了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公司在非洲埃塞俄比亚设立公司进行医药、新型建材项目投资，推动公司延伸拓展非洲市场。因此，公司经营会受到国际贸易关系、关税、贸易壁垒、业务所在地相关法规、税务环境、当地政策、汇率变化、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影响。由于相关境外投资所在国的政治、经济、法律环境与国内存在巨大差异，其对外相关政策、法规也存在一定的变动风险，有可能对公司在境外的投资及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会通过积极加强与我国政府驻外机构人士及机构等沟通交流，全面掌握当地的政策法规，并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积极防范和降低风险。

5、资金压力风险

目前，公司资金压力大，流动资金紧张，公司已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规范运作，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均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要求执行，实际执行情况与制度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并均能忠实履行职务，切实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股东提供相关信息，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做到“五独立”。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1.29%	2024 年 06 月 06 日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4-3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严欢	女	36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张志强	男	58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141,918			0	141,918	
张洪兰	女	53	董事	现任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项立平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谢云	男	5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10月27日	2025年09月29日				0		
罗骥	男	55	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10日	2025年09月29日				0		
张孝友	男	7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付海平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李有光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10日	2025年09月29日				0		
张洁	女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何伟	男	48	监事	现任	2023年04月10日	2025年09月29日				0		
贾鹏	男	41	监事	现任	2022年09月	2025年09月				0		

					月 29 日	月 29 日						
黄中 强	男	50	财务 总监	现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张满	男	42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合计	--	--	--	--	--	--	141,9 18	0	0	0	141,9 1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严欢，女，中国国籍，1989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先后就职于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瑞乾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

项立平，男，中国国籍，1977 年 3 月 14 日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告学本科学历、证券期货研究生结业，先后就职于香港华茂通投资控股集团、GOLDENRAY.CONSORTIUM(SINGAPORE).PTE.LTD、江苏新华发集团、上海东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东方汇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东方汇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10 月至 2020 年 6 月兼任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张洪兰，女，1972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技术总监职务；2016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张志强，男，1967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至 1998 年任重庆新华表面技术有限公司生产厂长；1998 年 3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重庆市江北特种建材厂副厂长；2002 年 5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重庆市江北特种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谢云，男，1972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3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历任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车间技术员、车间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 年 2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方正集团重庆医药制造基地项目指挥部总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COO；2012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北大医药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于 2016 年 6 月加入公司，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罗骥，男，1969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5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北大医药重庆西南合成公司，曾任分厂厂长职务；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就职于湖南方盛制药，任副总经理职务；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1 月就职于公司关联方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2018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现任子公司百康药业总经理、公司董事。

张洁，女，1987 年 3 月，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5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综合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何伟，男，1977 年 4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2005 年 7 月至 2017 年 2 月就职于重庆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部长助理、部长、研发质量总监等职务；2017 年 2 月至今工作于公司，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监事。

贾鹏，男，中国国籍，1983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先后就职于美国银湖基金、竞衡集团；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10 月就职于重庆中关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1 月就职于贵州康源置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重庆涌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张孝友，男，1952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教授，中共党员。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三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教授会理事、重庆市审计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副主任、重庆市审计学会会长、重庆资产评估协会常务理事、重庆市统计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201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付海平，男，中国国籍，1982 年 8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专业学士、硕士学位。2007 年 9 月至 2017 年 4 月就职于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7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重庆坤源衡泰律师事务所，任管委会主任；202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有光，男，1957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九三学社社员。重庆大学材料学院副教授，主要专长于水泥、混凝土开发及工程应用、项目管理，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潇，男，中国国籍，1983 年 03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2020 年 12 月入职公司证券部，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2 年 6 月 20 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至今。

黄中强，男，中国国籍，1974 年 5 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7 月就职于北城致远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投融资部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董事项立平先生在 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因信息披露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给予警告处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确定。2024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发报酬总额）均依据公司岗位职责、绩效考核以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关薪酬管理和等级标准相关规定进行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严欢	女	35	董事长	现任	48.28	否
张志强	男	58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15.88	否
谢云	男	52	董事、副总经	现任	112.65	否

			理			
张洪兰	女	52	董事	现任	46.94	否
罗骥	男	55	董事	现任	70.14	否
项立平	男	48	董事	现任	0	否
张孝友	男	72	独立董事	现任	10.19	否
李有光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10.19	否
付海平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10.19	否
张洁	女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9.74	否
贾鹏	男	41	监事	现任	0	否
何伟	男	47	监事	现任	37.66	否
黄中强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67.6	否
张潇	男	42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8	否
合计	--	--	--	--	597.46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25 年 04 月 3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2024 年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90）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严欢	4	4	0	0	0	否	1
张志强	4	4	0	0	0	否	1
张洪兰	4	4	0	0	0	否	1
项立平	4	1	3	0	0	否	0
谢云	4	4	0	0	0	否	1
罗骥	4	1	3	0	0	否	0
张孝友	4	1	3	0	0	否	1
付海平	4	1	3	0	0	否	0
李有光	4	1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张洪兰、张孝友、付海平	4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24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9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5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06
销售人员	70
技术人员	161
财务人员	39
行政人员	374
合计	1,5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1
本科	212
专科	324
高中及以下	1,003
合计	1,550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结合市场薪资水平，以企业经营业绩为主导，以推进科学、公平、合理的业绩指标考核为基础，建立以基薪、绩效奖金、业绩提成和超额激励奖金等薪酬结构形式的绩效导向型薪酬福利体系，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实现关键人才的激励和稳定。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制定和组织推进系列培训和专题培训及常规培训。通过培训满足不同产业结构的培训需求并提升各个业务团队和管理团队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效率，为员工构建职业生涯规划提供方向，为企业发展战略提供人力支持和保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完善并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持续监督与评价。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	-	-	-	-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4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它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或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重大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

	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它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误。如：1、现董监高层对财务报告影响的重大舞弊行为；2、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未发现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3、报告给管理层、董事会的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的实践后，未加以改正；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3%≤错报<资产总额的 3%、经营收入的 0.3%≤错报<经营收入的 3%、所有者权益的 3%≤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5%。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错报≥资产总额的 3%、错报≥经营收入的 3%、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5%。	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100 万元。重要缺陷：200 万元>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100 万元。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2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2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三圣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否定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碚圣医药公司)和 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 SSC 公司)系三圣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三圣股份公司作为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借款人向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并对 SSC 公司借款进行担保形成了相关债务。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三圣股份公司已通过债权人放弃剩余未履行债权及相关追索权利、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偿、SSC 公司自筹及向其他单位借款等方式全额偿还相关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及罚息等共计 12,399.21 万元。虽然前述资金占用已清偿、违规担保已消除，但自 2020 年以来，三圣股份公司连续多年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形，且多次被下发行监管措施，三圣股份公司在关联交易决策、资金管理、借款和担保、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三圣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本年度未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行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2024 年度，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认真执行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418）、《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四川省固定污染物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减水剂分厂：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8 年 7 月 19 日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膨胀剂分厂：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2028 年 5 月 11 日

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8 年 7 月 19 日

山东寿光增瑞化工有限公司：2023 年 9 月 19 日至 2028 年 9 月 18 日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2028 年 9 月 17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硫酸雾	直接排放，连续、间歇排放	32	生产区域	粉尘≤30mg/m ³ ，SO ₂ ≤400mg/m ³ ，NO _x ≤200mg/m ³ ，硫酸雾≤30mg/m 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50/656，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6132，锅炉大气污染	颗粒物 2.689t，SO ₂ 2.15t，NO _x 2.35t	颗粒物 36.25t/a，SO ₂ 348.3t/a，NO _x 174.15t/a	无

							物排放标准 DB 50/658，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50/418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氨氮，总磷，PH 值	直接排放，间歇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COD≤100mg/L，氨氮≤15mg/L，总磷≤0.5mg/L，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	/	/	无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减水剂分厂	废气	臭气浓度	直接排放，间歇排放	1	生产区域	臭气浓度 <6000，VOCs≤120mg/N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50/418	/	/	无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膨胀剂分厂	废气	颗粒物	直接排放，间歇排放	11	生产区域	颗粒物≤5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50/418	/	/	无
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VOCs	直接排放，连续排放	5	生产区域	颗粒物≤30mg/m ³ ，SO ₂ ≤200mg/m ³ ，NO _x ≤200mg/m ³ ，VOCs≤60mg/N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锅炉大	VOCs3.74t，NO _x 0.134t	颗粒物0.648t/a，SO ₂ 4.32t/a，NO _x 18.62t/a，VOCs16.13t/a	无

							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			
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废水	COD, 氨氮, 总磷, PH 值	间接排放, 入园污水处理厂	1	综合废水排口	COD≤500mg/L, 氨氮≤40mg/L, 总磷≤4mg/L, PH 值 6-9	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	COD21.011t, 总磷 (以 P 计) 0.061t	COD27.8t/a, 氨氮 2.22t/a, 总磷 (以 P 计) 0.29t/a	无
山东增瑞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VOCs, 甲醛, 甲醇, 臭气浓度, 氨 (氨气), 硫化氢, 溴化氢, 溴离子, 氯苯类等	直接排放, 连续排放	1	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10mg/Nm3, VOCs≤60mg/Nm3, 甲醛≤5mg/Nm3, 甲醇≤50mg/Nm3, 臭气浓度≤800, 氨 (氨气)≤20mg/Nm3, 硫化氢≤3mg/Nm3, 溴化氢≤30mg/Nm3, 溴离子≤5mg/Nm3, 氯苯类≤20mg/Nm3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 有机化工行业 DB 37/2801.6; 有机化工企业污水处理厂 (站) 挥发性有机物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7/3161,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7/237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	VOCs 2.88t	VOCs 16.21t/a	无
山东增瑞化工有限公司	废水	COD, 氨氮, 总氮, PH 值	间接排放, 入园污水处理厂	1	废水排放口	COD≤500mg/L, 氨氮≤45mg/L, 总氮≤70mg/L, PH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	COD0.214t, 氨氮 0.00817t	COD9.743t/a, 氨氮 0.877t/a, 总氮 1.36 t/a	无

						值 6-9	904,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 ,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1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	颗粒物, VOCs, 臭气浓度, 氨(氨气), 氯化氢, 硫化氢	直接排放, 间歇排放	8	生产区域	颗粒物 ≤20mg/Nm3, VOCs ≤100mg/Nm3, 臭气浓度 ≤2000, 氨(氨气) ≤30mg/Nm3, 硫化氢 ≤5mg/Nm3, 氯化氢 ≤30mg/Nm3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	/	颗粒物 23.41t/a, SO278.048t/a, NOx234.1t/a, VOCs 17.94t/a	无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	COD, 氨氮, 总磷, PH 值	间接排放, 入市政污水处理厂	1	废水总排放口	COD ≤350mg/L, 氨氮 ≤30mg/L, 总磷 ≤3mg/L, PH 值 6-9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4	/	COD9.743t/a, 氨氮 0.877t/a, 总氮 1.36 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尘器或尾气处理设施。硫酸尾吸塔配套建设有脱硫设施和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有循环利用设施对生产废水进行了循环利用。采用生化法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后排放，并设置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主要废渣通过水泥窑锻炼后循环利用。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定期对布袋除尘器、电除尘器、尾气和废水处理设施进行检查维护，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自动在线监测系统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专业运营维护。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第三方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政府统一收集、转运和处理。

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各车间安装有尾气吸收装置，采用鼓泡塔+二级碱吸收工艺，并将各车间产生 VOCs 的排气管道进行整合接入总的 VOCs 治理设施（包括 RT0 焚烧），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全厂废水实现清污分流，根据不同性质分为 A、B、C、D、E 五类。各车间单独修建有对应的废水收集池，然后再通过泵送到污水处理场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水处理场采用 MVR 预处理+生化+物化工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理；与四川兴茂石化、南充嘉源、中明环保、乐山高能等单位签订协议适时转运。生活垃圾由当地政府统一收集、转运和处理。

山东寿光增瑞化工有限公司：对废气进行分类收集处理。对缩合车间各生产工艺废气，经车间内部废气收集管线分别收集后汇入主管线进入碱液喷淋塔+DMF 喷淋塔+水喷淋塔+活性炭吸附箱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汇入厂区废气主管线。对酮车间各生产工艺废气，经车间内部废气收集管线分别收集后进入 DMF 喷淋塔+碱液喷淋塔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汇入厂区废气主管线。厂区废气主管线的废气进入碱液喷淋塔+DMF 喷淋塔+水喷淋塔+碳纤维吸附箱+RCO 即蓄热式催化氧化处理后通过 25m 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该装置净化效率不低于 97%。废水经预处理+水解酸化+高效 USB+A/O 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在处理污水过程中，专职水分析人员对污水处理过程中的水质进行化验分析，以便于进行污水处理过程跟踪。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理；与菏泽永舜环保、潍坊清大国华等单位签订协议适时转运。生活垃圾由所在园区统一收集、转运和处理。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对生产过程产生的尾气采用碱喷淋+碳吸收工艺进行处理。对污水采用高浓调节池（高浓高盐废水）+预处理（混凝沉淀+隔油气浮+三效蒸发）+综合调节池（高浓高盐废水+其它低浓废水）+混凝沉淀+UASB 反应池+改进 A/O 池（两级 HBF）+深度处理（芬顿系统）工艺进行处理。配置有尾气和污水在线监测系统，每月由第三方进行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符合国家和行业排放标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第三方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政府统一收集、转运和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减水剂分厂、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寿光增瑞化工有限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地生态环境部门进行了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等政策和标准的要求，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减水剂分厂、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寿光增瑞化工有限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均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实施了监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89 万元，环境保护税 11809.59 元。

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1235.16 万元，环境保护税 5441.47 元。

山东寿光增瑞化工有限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230 万元，环境保护税 4700 元。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878.03 万元，排污费 27.54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违法贮存危险废物	将危险废物存放于厂区北侧彩钢棚内	罚款 42.06 万元	无影响	危险废物转移至危废间贮存
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非法转移危险废物	将危险废物赠送给无资质的个体户	罚款 56.58 万元	无影响	将转移的危险废物委托重庆某公司妥善处置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合法召开股东大会，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遵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正当权益。公司遵照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请律师出席见证。股东大会参会方式除现场参会外，还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以最大限度的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证券部负责股东参会指引、股东登记等事宜，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会议提供便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年，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包括定期报告及其他临时性公告，使投资者更快速的了解公司发展近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证券投资部设有投资者热线，并由专人接听投资者咨询，加强与中小投资者之间的沟通。

（3）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根据监管部门的规范进行投资者来访咨询的接待工作，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制定了《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和接待来访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也暂无后续脱贫攻坚、乡村振兴计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潘先文、周廷娥、潘敬坤、张志强、范玉金、杨兴志、吕丹、张孝友、杨长辉、潘金贵、陈勇、杨敏、肖卿萍、曹兴成、黎伟、杨志云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本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及其他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上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④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⑤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14 年 02 月 2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司		1) 公司首次	2014 年 02 月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公司控股股东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公司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及其他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则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法定代表人在股东大会上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④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⑤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2 日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是否无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
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2年度、2023年度	资金周转	8,570.94	1,344.99	9,915.93	0	0		0		
SSC CONSTRUCTION PLC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	资金周转	2,388.56	94.72	2,483.28	0	0		0		
合计				10,959.5	1,439.71	12,399.21	0	0	--	0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未经过内部决策程序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1、公司和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碚圣医药公司）共同与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辉小贷公司）签订 1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恒辉小贷公司将该贷款划入碚圣医药公司。该借款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借款期限届满，碚圣医药公司未全额归还借款本息。恒辉小贷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和律师费共计 6,148.50 万元。2022 年 12 月，公司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其中：碚圣医药公司、公司偿还恒辉小贷公司的借款本金 4,989.98 万元及利息（截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的利息为 161.70 万元；从 2021 年 6 月 17 日起，以 4,989.98 万								

	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24% 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若未按期履行支付义务，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023 年 11 月 28 日，恒辉小贷公司通过法院强制执行扣款 675.30 万元，其中：偿还恒辉小贷公司利息等合计 669.21 万元，法院强制执行费 6.09 万元，该款项形成实质性资金占用，公司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 38.78 万元（计算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截至清偿日，碚圣医药公司实质占用公司资金及利息合计 714.08 万元。另公司按照判决书计算的应与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偿还的本金及利息等合计金额 9,201.85 万元（计算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恒辉小贷公司出具的自愿放弃权力通知书，恒辉小贷公司自愿放弃其在（2021）渝 0110 民初 14529 号民事判决书、（2022）渝 05 民终 8238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剩余未履行债权及相关追索权利（已受偿的债权不在放弃范围），并同意立即解除对公司及公司财产的相关权利限制措施。另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碚圣医药公司偿还的资金及利息合计 714.0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碚圣医药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2、2019 年，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 SSC 公司）向 NIB 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0,000 万比耳，合同约定在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分期偿还本金及利息，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担保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2022 年 6 月至 10 月，因 SSC 公司未履行到期还款责任，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及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代 SSC 公司归还借款本息共计 6,022.06 万比耳，折算人民币 803.31 万元，另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 62.17 万元（计算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另 2023 年 7 月，SSC 公司偿还三圣药业有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折算人民币 0.96 万元。2023 年，SSC 公司偿还 NIB 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折算人民币 297.9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SSC 公司未到期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12,134.22 万比耳（含 2023 年逾期未偿还的罚息 425.15 万比耳），折算人民币 1,524.04 万元（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导致减少 47.10 万元），公司预计将该债务履行代偿义务，公司对此事项计提了预计负债 1,524.04 万元，同时形成对 SSC 公司应收债权 1,524.04 万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6 日因逾期未偿还形成的罚息 416.49 万比耳，折算人民币 52.47 万元，导致 2024 年占用累计发生额增加。2024 年 3 月、6 月，SSC 公司通过自筹及向 Eastern Industry Park PLC 借款等方式，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比耳 12,550.71 万元，折算人民币 1,580.43 万元；另外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92 万元。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碚圣医药公司偿还的资金及利息合计 906.7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SSC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报告二（一）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中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碚圣医药公司）和 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 SSC 公司）系三圣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三圣股份公司作为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借款人向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并对 SSC 公司借款进行担保形成了相关债务。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三圣股份公司已通过债权人放弃剩余未履行债权及相关追索权利、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偿、SSC 公司自筹及向其他单位借款等方式全额偿还相关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及罚息等共计 12,399.21 万元。虽然前述资金占用已清偿、违规担保已消除，但自 2020 年以来，三圣股份公司连续多年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形，且多次被下发行政监管措施，三圣股份公司在资金管理、借款和担保等方面未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三圣股份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原因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后续解决措施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决时间（月份）	是否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
SSC CONSTRUCTION PLC	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	未经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一直高度重视、密切关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控股股东以处置资产、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方式解决资金占用及违	5,182.56	12.58%	抵押	5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担保问题，安排专人跟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相关资产处置及上述债务解决工作的推进情况，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公司相关部门和责任人了解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监督相关工作进展。										
合计				5,182.56	-12.58%	--	--	0	0.00%	--	--	--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保留意见中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的事项是客观、真实存在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保留意见中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的事项是客观、真实存在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独立董事认为：我们同意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情况。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对外处置公司持有的重庆市合川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100%股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明、魏大春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经审议认为公司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关于债务人向法院提出预重整的条件，拟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

2024 年 12 月，公司已与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镭登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重整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2025 年 4 月 8 日，重庆五中院审查后接收公司重整申请材料（案号：（2025）渝 05 破申 224 号），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申请破产重整的听证会。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正根据法院相关要求推动重整工作。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潘先文	实际控制人	资金占用、违规担保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责令改正	2024 年 05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26 号）
公司	其他	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未解决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责令改正	2024 年 05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26 号）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本次整改的总体工作安排

为了落实《决定书》中的限期责令改正要求，公司成立专项整改工作组，由公司董事长任组长，由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业务团队为成员的专项工作组。专项工作组负责统筹组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切实可行整改方案，明确责任主体、落实整改措施。

二、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并存在违规担保事项。

情况说明：

1、公司和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碚圣医药公司）共同与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辉小贷公司）签订 1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恒辉小贷公司将该贷款划入碚圣医药公司。该借款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借款期限届满，碚圣医药公司未全额归还借款本息。恒辉小贷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和律师费共计 6,148.50 万元。2022 年 12 月，公司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其中：碚圣医药公司、公司偿还恒辉小贷公司的借款本金 4,989.98 万元及利息（截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的利息为 161.70 万元；从 2021 年 6 月 17 日起，以 4,989.98 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24% 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若未按期履行支付义务，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023 年 11 月 28 日，恒辉小贷公司通过法院强制执行扣款 675.30 万元，其中：偿还恒辉小贷公司利息等合计 669.21 万元，法院强制执行费 6.09 万元，该款项形成实质性资金占用，公司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 38.78 万元（计算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截至清偿日，碚圣医药公司实质占用公司资金及利息合计 714.08 万元。另公司按照判决书计算的应与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偿还的本金及利息等合计金额 9,201.85 万元（计算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

2、2019 年，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 SSC 公司）向 NIB 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0,000 万比尔，合同约定在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分期偿还本金及利息，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圣药业）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担保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2022 年 6 月至 10 月，因 SSC 公司未履行到期还款责任，三圣药业及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代 SSC 公司归还借款本息共计 6,022.06 万比尔，折算人民币 803.31 万元，另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 103.46 万元（计算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2023 年 7 月，SSC 公司偿还三圣药业资金占用利息 7.64 万比尔，折算人民币 0.9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SSC 公司占用公司资金及利息合计 906.78 万元。

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恒辉小贷公司出具的自愿放弃权力通知书，恒辉小贷公司自愿放弃其在（2021）渝 0110 民初 14529 号民事判决书、（2022）渝 05 民终 8238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剩余未履行债权及相关追索权利（已受偿的债权不在放弃范围），并同意立即解除对公司及公司财产的相关权利限制措施。另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碚圣医药公司和 SSC 公司偿还的占用资金及利息合计 1,620.86 万元。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事项的专项审计说明，碚圣医药公司与 SSC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3、三圣药业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与埃塞俄比亚 NIB 国际银行签订抵押担保合同，以其厂房和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为 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SSC”）向埃塞俄比亚 NIB 国际银行借款 4 亿比尔（折合人民币约 5,183 万元）提供担保，该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已构成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

SSC 已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5 日、2024 年 6 月 6 日向 NIB 银行提前偿还贷款本息。NIB 银行向 SSC 出具了贷款结清证明文件，NIB 银行已解除对以三圣药业厂房和机器设备的抵押。根据埃塞俄比亚当地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SSC 已向 NIB 清偿相关的全部银行借款本息及违约金，根据埃塞俄比亚当地法律的规定，三圣药业对 NIB 的全部担保义务已经履行完毕，三圣药业的担保责任也已经全部解除；三圣药业用以提供担保的财产（房屋、机器设备）的抵押登记已经全部解除；三圣药业在本次担保合同中不存在其他法律风险。

整改措施：

1、持续督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制定解决方案，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

2、提升内部控制环境，组织公司管理层学习《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提高管理的规范意识和风险意识；法务部讲解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提升管理层的遵纪守法意识。

3、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管理体系，规范内控运行程序，强化资金使用及担保的管理制度。

4、进一步加强印章管理，严格执行《印章管理制度》，登记规范管理，落实专人负责、杜绝从印章专管人处随意借出印章等不规范用印事项，审计部每季度检查并不定期抽查印章使用的审批程序。

5、财务部进一步加强资金的有效管控，严格管理 U 盾等支付介质，加强对资金的支付审批和银行账户的管理。

6、要求实际控制人进行相关自查，督促改正，避免今后再出现类似问题。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长、公司高管、财务部负责人、审计部负责人、实际控制人。

整改时间：已完成，将长期持续规范运作。

三、整改情况总结

此次重庆证监局对公司下发的决定书，对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起到了重要的指导和推动作用。公司深刻认识到了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要求，积极巩固整改工作成效，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提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

同时，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上述问题表示歉意并深刻汲取教训，今后将进一步加强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以本次整改为契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推动公司合规建设常态化，强化规范运作及合规信息披露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SSC CONSTRUCTION PLC	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	资金周转	是	2,388.56	94.72	2,483.28	5.95%	94.72	0
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资金周转	是	8,570.94	1,344.99	9,915.93	6.01%	1,344.99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1、公司和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碚圣医药公司）共同与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辉小贷公司）签订 1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恒辉小贷公司将该贷款划入碚圣医药公司。该借款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借款期限届满，碚圣医药公司未全额归还借款本息。恒辉小贷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和律师费共计 6,148.50 万元。2022 年 12 月，公司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其中：碚圣医药公司、公司偿还恒辉小贷公司的借款本金 4,989.98 万元及利息（截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的利息为 161.70 万元；从 2021 年 6 月 17 日起，以 4,989.98 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24% 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若未按期履行支付义务，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023 年 11 月 28 日，恒辉小贷公司通过法院强制执行扣款 675.30 万元，其中：偿还恒辉小贷公司利息等合计 669.21 万元，法院强制执行费 6.09 万元，该款项形成实质性资金占用，公司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 38.78 万元（计算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截至清偿日，碚圣医药公司实质占用公司资金及利息合计 714.08 万元。另公司按照判决书计算的应与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偿还的本金及利息等合计金额 9,201.85 万元（计算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恒辉小贷公司出具的自愿放弃权力通知书，恒辉小贷公司自愿放弃其在（2021）渝 0110 民初 14529 号民事判决书、（2022）渝 05 民终 8238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剩余未履行债权及相关追索权利（已受偿的债权不在放弃范围），并同意立即解除对公司及公司财产的相关权利限制措施。另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碚圣医药公司偿还的资金及利息合计 714.0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碚圣医药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2、2019 年，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 SSC 公司）向 NIB 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0,000 万比尔，合同约定在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分期偿还本金及利息，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担保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2022 年 6 月至 10 月，因 SSC 公司未履行到期还款责任，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及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代 SSC 公司归还借款本息共计 6,022.06 万比尔，折算人民币 803.31 万元，另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人民币 62.17 万元（计算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另 2023 年 7 月，SSC 公司偿还三圣药业有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折算人民币 0.96 万元。2023 年，SSC 公司偿还 NIB 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折算人民币 297.9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SSC 公司未到期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12,134.22 万比尔（含 2023 年逾期未偿还的罚息 425.15 万比尔），折算人民币 1,524.04 万元（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导致减少 47.10 万元），公司预计将就债务履行代偿义务，公司对此事项计提了预计负债 1,524.04 万元，同时形成对 SSC 公司应收债权 1,524.04 万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6 日因逾期未偿还形成的罚息 416.49 万比尔，折算人民币 52.47 万元，导致 2024 年占用累计发生额增加。2024 年 3 月、6 月，SSC 公司通过自筹及向 Eastern Industry Park PLC 借款等方式，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比尔 12,550.71 万元，折算人民币 1,580.43 万元；另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92 万元。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涪圣医药公司偿还的资金及利息合计 906.7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SSC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无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5,00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4,928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5,000	2020 年 06 月 30 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5,000	2020 年 07 月 01 日	3,45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0,00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4,928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0,000	2020 年 06 月 30 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0,000	2020 年 07 月 01 日	3,45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20 年 06 月 30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	否	是

								年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57,000	2020 年 05 月 21 日	46,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0,000	2020 年 05 月 21 日	46,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57,000	2020 年 05 月 21 日	46,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57,000	2020 年 05 月 21 日	46,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0,000	2023 年 03 月 08 日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0,000	2023 年 03 月 08 日	1,59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3 年 03 月 08 日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土地		全部债权履行完毕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3 年 03 月 08 日	1,590	连带责任保证	土地		全部债权履行完毕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0,000	2021 年 07 月 14 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000	2021 年 11 月 30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5,000	2021 年 06 月 23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22 年 11 月 24 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土地及车辆		全部债权履行完毕	否	是

限公司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土地及车辆		全部债权履行完毕	否	是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3,300	连带责任保证	部份土地		全部债权履行完毕	否	是
SSC CONSTRUCTION PLC		5,282	2019 年 06 月 26 日	1,524	连带责任保证	房屋及土地		全部债权履行完毕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325,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3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62,952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24,62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00	2022 年 09 月 13 日	77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1 月 29 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4 月 1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00	2022 年 03 月 1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11 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3,73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4,77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4,18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00	2020 年 04 月 20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11 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房产及土地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11 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11 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3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23,48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2,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21,177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8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9,5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00,327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59,99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31.33%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1、在上述担保情况“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以司的担保）”中：
- （1）由下属子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公司、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提供担保 4928 万元、3500 万元、3450 万元以及下属子公司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5000 万元均为我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同一授信项下借款所提供的担保；
- （2）由下属子公司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重庆三圣投资有限公司、重庆市两江三圣圣建材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提供担保 46500 万元、46500 万元、46500 万元、46500 万元均为我公司在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同一授信项下借款所提供的担保；
- （3）由下属子公司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提供担保 1600 万元、1590 万元

均为我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同一授信项下借款所提供的担保；

（4）由下属子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提供担保 12000 万元、12000 万元均为我公司在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同一授信项下借款所提供的担保。

2、在上述担保情况“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中由重庆三圣投资有限公司、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寿光增瑞化工有限公司分别向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7200 万元均为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在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北支行借款所提供的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合川采矿权事项

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人民币 17,420.00 万元向合川规划局购买名称为重庆市合川区双凤镇牛头冲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的采矿权，批准签订《重庆市合川区采矿权出让合同》，在合川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并由其承接该出让合同的权利义务。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采矿权出让合同》约定，自领取采矿权许可证之日 1 年内进行建设或生产，逾期未进行建设和生产的，合川规划局可以依法无偿收回采矿权；延期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超过 6 个月的，合川规划局有权解除合同、收回采矿权、吊销采矿许可证。

受公司资金紧张等影响，公司未按期建设和生产，且未如期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超过 6 个月。2022 年 10 月，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了《关于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请求协助解决有关事宜的意见》（渝规资文〔2022〕304 号），对于合川区采矿权的工作建议如下：“建议由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按照采矿权出让合同约定，与三圣公司解除采矿权出让合同，收回采矿权、吊销采矿许可证，不

退还已缴纳的采矿权出让收益。由税务部门按规定催收三圣公司欠缴采矿权出让收益及滞纳金。对于破坏的土地履行生态修复义务后，企业可自行处置剩余的生态修复基金。”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拟办意见：“建议同意市规划自然资源局意见。”公司 2022 年对已支付的采矿权出让费和工程建设投入合计 6,204 万元计提减值，另按照规资局文件，公司持续计提滞纳金 7,623 万元（截至 2024 年 8 月 12 日）。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及转让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引进舒意佳公司对合川子公司进行增资 11,666.66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的合川子公司剩余 30%股权以 4,656.98 万元转让给舒意佳公司，在舒意佳公司足额支付采矿权出让费、滞纳金等相关费用及股权转让款和代偿债务款后办理采矿权权属变更。根据公司与舒意佳公司及合川子公司等签订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约定，舒意佳公司应在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足额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及滞纳金，在舒意佳公司支付公司股权转让款和代偿款总额的 80%之前，合川子公司公章、银行 U 盾及资金使用等重大事宜仍由公司监管，舒意佳公司可以以砂石骨料材料款冲抵尚欠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当月，合川子公司办理了投资人、注册资本金、法定代表人及公司高管人员的工商变更，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金 16,666 万元，实收资本 5,000.00 万元。

2023 年 7 月至 10 月，舒意佳公司委托重庆全流鑫建材有限公司等公司和自然人代公司支付采矿权出让费合计 3,000 万元。

2024 年 5 月，公司与重庆珈润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珈润矿业，舒意佳公司指定采矿权承接单位）签订采矿权转让合同，以名义金额 1 元转让合川采矿权。

2024 年 1 月至 5 月，合川子公司共计收到舒意佳公司投资款 2,582.63 万元，并缴纳采矿权出让费 2,500 万元；2024 年 7 月，珈润矿业代缴纳采矿权出让费 1,300 万元。

2024 年 8 月 12 日，合川采矿权完成权属变更，权利人变更为珈润矿业，采矿权证有效期 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34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此时判断合川采矿权已变更，公司已丧失控制权，以 2024 年 8 月 12 日作为丧失控制权日，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2,062.49 万元、投资收益 12,849.66 万元。

2024 年，公司、舒意佳公司、珈润矿业、合川子公司及公司供应商签订抵款协议，约定合川子公司或珈润矿业向该等供应商供应片石以冲抵舒意佳公司应付的股权转让款及代偿款合计金额 4,934.42 万元，另公司收到片石等额抵减舒意佳公司应付的股权转让款及代偿款 614.07 万元。

202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舒意佳公司完成合川子公司相关公章及资料的移交手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余 442.58 万股权转让款未收取。

2. 石膏矿采矿权事项

公司有两个石膏矿开采许可证，证书编号分别为 C5001092009117120040283、C5001092011017130104274，生产规模分别为 60 万吨/年、40 万吨/年，上述石膏矿采矿权均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由于公司合法拥有的石膏采矿权矿区所在位置位于“四山”管制区，受《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8 年自然保护区和“四山”管制区矿业权退出工作方案的通知》政策的影响，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开始被暂停开采石膏矿。

2022 年 2 月 22 日，重庆市人民政府以《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渝府发〔2022〕17 号），废止了《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8 年自然保护区和“四山”管制区矿业权退出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8〕43 号）文件予以废止。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取得了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石膏分公司、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石膏分公司一矿等两个矿山的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延续两个采矿权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0 月，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了《关于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请求协助解决有关事宜的意见》（渝规资文〔2022〕304 号），对于石膏矿采矿权的工作建议如下：“鉴于石膏矿属地下开采，对地面植被等环境影响相对较小，建议市政府同意三圣公司在‘四山’乡村建设区内增资扩界，北碚区尽快出让采矿权，推动企业复工复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拟办意见：“建议同意市规划自然资源局意见。”

2023 年 9 月，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对三圣石膏矿出让项目相关问题核实情况的复函中明确：“一是该项目用地红线涉及茅庵县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不涉及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目前整合优化方案成果暂未获批）。根据《重庆市林业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的通知》（渝林规范〔2023〕4 号）要求，在自然保护地整合预案（或方案）成果未获批以前，预案成果可以作为项目论证、规划、立项等前期工作依据，但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仍然需要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现状范围和功能分区对自然保护区进行规范管理。鉴于从矿业权设置到采矿许可证核发所需时间较长，为便于前期工作开展，我局原则同意三圣镇向北村石膏矿矿业权设置，但在我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获批之前，不得核发该矿业权的采矿许可证，严禁采矿。二是该项目涉及Ⅱ级保护林地。三圣镇向北村石膏矿如属大中型矿山，根据《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 35 号令）要求，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勘查项目、大中型矿山、符合相关旅游规划的生态旅游开发项目，可以使用Ⅱ级及其以下保护林地。三是该项目涉及地方公益林，不涉及国家公益林，无相关禁止性规定。”

2023 年 11 月 22 日，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对三圣石膏矿复工复产问题进行了回复，“经核实，三圣石膏矿位于我区茅庵县级自然保护区内，根据《自然保护区条例》自然保护区内禁止开矿。2021 年，我局在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中已将三圣石膏矿范围调出茅庵县级自然保护区并提交整合优化预案。2023 年 3 月，《北碚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正式提交市林业局并上交国家部委，目前批复尚未下达。根据《重庆市林业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的通知》（渝林规范〔2023〕4 号），在自然保护

地整合优化预案(或方案)成果未获批以前, 预案成果可以作为项目论证、规划、立项等前期工作依据, 但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仍然需要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现状范围和功能分区对自然保护区进行规范管理。今年 10 月 17 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自然保护区管理司司长张利明来碚督导林长制工作, 强调自然保护区优化整合获批前仍按法定现行范围进行管理。特此回复。”

由于整合优化方案需相关国家部委审批, 公司判断恢复石膏矿开采具有很大不确定性。

该石膏矿采矿权对应的生产线为 30 万吨/年硫酸联产 25 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 2023 年, 公司对上述生产线计提减值准备 8,419.26 万元。2024 年, 公司聘请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 30 万吨/年硫酸联产 25 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0319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上述生产线账面价值为 7,465.36 万元, 可回收金额为 4,014.42 万元, 2024 年公司计提减值准备 3,450.94 万元。

3. 与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2019 年 5 月 15 日, 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辉小贷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 约定碚圣医药公司、本公司共同向恒辉小贷公司借款 10,000 万元, 用以补充流动资金, 借款期限为 6 个月, 月利息为 2.2%。同日, 恒辉小贷公司和潘先文、周廷娥签订《保证合同》, 约定潘先文、周廷娥为上述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9 年 5 月 16 日, 恒辉小贷公司将上述借款 10,000 万元划入碚圣医药公司。该借款事项未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1 年 2 月 15 日, 恒辉小贷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签订《贷款展期协议》, 约定展期金额为 5,100 万元, 借款期限展期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 增加潘呈恭作为新的保证人。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恒辉小贷公司向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决本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偿还借款本金、利息(截至 2021 年 11 月 18 日)和律师费共计 6,148.50 万元, 潘先文、潘呈恭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1. 碚圣医药公司、公司在判决生效后 30 日内偿还恒辉小贷公司的借款本金 4,989.98 万元及利息(截止 2021 年 6 月 16 日的利息为 161.70 万元; 从 2021 年 6 月 17 日起, 以 4,989.98 万元为基数, 按年利率 24%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 2. 碚圣医药公司、公司在判决生效后 30 日支付恒辉小贷公司律师费 20 万元; 3.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对前述 1、2 项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 恒辉小贷公司对潘先文持有的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6.0556%股权享有质押权, 并对该质押股权的折价或者拍卖、变卖价款在前述的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

2023 年 11 月 28 日, 恒辉小贷公司通过法院强制执行扣款 675.30 万元, 其中: 偿还恒辉小贷公司利息等合计 669.21 万元, 该款项形成实质性资金占用; 剩余 6.09 万元系法院强制执行费。

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恒辉小贷公司出具的自愿放弃权力通知书，恒辉小贷公司自愿放弃其在（2021）渝 0110 民初 14529 号民事判决书、（2022）渝 05 民终 8238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剩余未履行债权及相关追索权利（已受偿的债权不在放弃范围），并同意立即解除对公司及公司财产的相关权利限制措施。另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碚圣医药公司偿还的占用资金及利息 714.0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碚圣医药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4. 诉讼与仲裁事项

（1）与上海亦宏公司仲裁事项

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累计收到股东邓涵尹及上海凯天公司、上海亦宏公司等其他关联方划入资金 13,396.85 万元，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累计向邓涵尹及上海凯天公司、上海亦宏公司等其他关联方支付资金 2,863.29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计算利息共计 232.31 万元。

2022 年 4 月 18 日，潘先文、上海凯天公司、上海亦宏公司和本公司共同签订《协议书》，约定本公司欠上海凯天公司和上海亦宏公司的款项用于抵扣潘先文欠本公司的款项 6,453.58 万元，即本公司欠上海凯天公司和上海亦宏公司的款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即与潘先文欠本公司的款项 6,453.58 万元做等额抵销。2022 年 4 月 18 日抵款后，公司欠上海凯天公司的款项金额为 4,312.29 万元，公司与上海亦宏公司的债权债务消除。

2022 年 4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2 月，公司累计收到资金 268.00 万元，累计支付资金 420.84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计算利息共计 181.68 万元。

2023 年 2 月 17 日，上海亦宏公司以上海凯天公司已将债权转让给上海亦宏公司、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偿还本金及利息为由向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申请仲裁，请求裁决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合计 12,194.94 万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并承担仲裁费、保全费用等费用。

2024 年 8 月 2 日，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出具裁决书，公司应向上海亦宏支付债务余额 3,929.98 万元，支付借款利息及逾期利息人民币 621.37 万元及自 2023 年 1 月 8 日至支付之日以人民币 1,119.98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逾期还款利息、自 2023 年 1 月 29 日至实际支付之日被申请人应支付以人民币 2,300.00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逾期还款利息、自 2022 年 6 月 22 日至实际支付之日被申请人应支付以人民币 510.00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逾期还款利息；并向申请人支付律师费及仲裁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欠上海亦宏公司的本金、利息、律师费等合计金额 6,094.60 万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欠付本金、利息及律师费等尚未支付。

（2）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2021 年 11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的议案》，公司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以非公开方式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4,700.0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的定向融资计划。定向融资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担保公司）和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以下简称高新投集团公司）认购并签订 A、B 两份认购协议，协议约定年利率 14.2%，逾期罚息利率按协议约定利率上浮 50% 计算，A、B 两份协议每月各归还本金 250.00 万元，到期日前一个工作日归还剩余本金。公司以 30,254.77 万元应收账款为此定向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并由碚圣医药公司、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提供保证担保。

2022 年 1 月至 5 月，公司未按协议约定支付本金及利息。2022 年 7 月，高新投担保公司和高新投集团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碚圣医药公司、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偿还本金及利息。2022 年 8 月 15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完成立案。2023 年 3 月，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

2023 年 12 月 29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高新投担保公司、高新投集团公司与公司达成和解协议。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收到高新投担保公司与高新投集团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公司自收到通知之日起向高新投集团公司履行还款义务。

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高新投集团公司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所持有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预付款 20,132.97 万元与申请执行人协商作价 20,132.97 万元，等值抵偿在（2022）粤 03 民初 5611 号、（2022）粤 03 民初 5612 号民事调解书项下公司对高新投集团公司所负担的债务 20,132.97 万元。该协议签署完毕后成立，自公司作为 A 股上市公司被法院正式受理破产重整并出具相关裁定文书之日生效。该协议生效前，自下述任一条件出现之日起解除：1) 三圣股份自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2) 三圣股份预重整重组协议（重整计划草案）未获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3) 自本协议成立后 6 个月内，三圣股份未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4) 三圣股份重整投资人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退出三圣股份重整投资；5) 本协议成立后，三圣股份新发生违规担保、资金占用行为或财务造假等违规行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未付本金 44,200.00 万元，按照和解协议计算的利息、罚息及律师费等合计 27,115.51 万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欠付本金、利息及律师费等尚未支付。

（3）与中国农业银行诉讼事项

1) 子公司与农业银行北碚支行诉讼事项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子公司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春瑞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申请金额 1,00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借款，后将贷款展期至 2022 年 4 月 16 日归还。到期重庆春瑞公司未按协议约定归还借款及支付利息，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就此笔借款提起诉讼，2023 年 4 月 27 日，成渝金融法院二审判决公司偿还本金、罚息、律师费等合计 939.79 万元。2023 年 7 月 31 日，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对重庆春瑞公司部分车辆、房屋等进行查封。2023 年 8 月 30 日，该诉讼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春瑞公司尚未归还的借款金额为 776.97 万元。

2)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诉讼事项

2020 年，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分别申请金额 3,5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一）、3,45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二）、4,928.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三）的三笔借款，并以自有房产、关联公司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土地及房产提供抵押担保，重庆春瑞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或部分保证担保，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提供保证担保。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沟通并补充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三笔借款分别展期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归还。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借款一、借款二、借款三均被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中国农业银行未归还的借款本金合计 11,054.74 万元。

(4) 与中国工商银行诉讼事项

2021 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分别申请金额 95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一）、2,96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二）的两笔借款，并以自身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提供保证担保。2022 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申请 2,550.00 万元（以下称为借款三）借款，并以自身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提供保证担保。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沟通并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三笔借款分别展期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2023 年 7 月 20 日、2024 年 1 月 18 日归还。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借款一、借款二、借款三均被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归还的借款本金合计 6,380.00 万元。

(5) 与广发银行诉讼事项

2023 年，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分别申请金额 1,59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一）、1,6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二）的两笔借款，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以自身

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借款合同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借款一、借款二终审已判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归还的借款本金合计 3,165.09 万元。

(6) 与浦发银行诉讼事项

2021 年，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分别申请 3,3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一）、3,3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二）、2,4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三）的三笔借款，并以自身房产提供抵押担保，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提供保证担保。后公司与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沟通并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三笔借款均展期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归还。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2024 年 1 月 16 日，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通知书，借款一、借款二、借款三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出具的债权转让与催收通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上述债权及担保权利转让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公司对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负有债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未归还的借款本金合计 9,000.00 万元，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不再负有债务。

(7) 与兴业银行诉讼事项

2021 年，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 3,500.00 万元的一笔借款，重庆渝北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以自身建设用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债务本金的 5.7%缴存保证金提供保证担保。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沟通并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借款展期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归还。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上述借款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未归还借款本金合计 3,289.10 万元。

(8) 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诉讼事项

2016 年，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申请 12,000.00 万元的一笔并购贷，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对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担保。后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签订并购贷补充协议，将上述并购贷分期还款计划变更为乙方在放款后至第 30 个月每 6 个月归还本金 500.00 万元；第 36、42、48 个月分别归还本金 900.00 万元；第 54 个月归还本金 100.00 万元；第 59 个月归还本金 100.00 万；第 60 个月归还本金 100 万元；第 66 个月归还本金 50.00 万元；第 72 个月归还本金 100.00 万元；

第 74 个月归还本金 300.00 万元；第 77 个月归还本金 50.00 万元；2023 年 5 月 20 日到期归还本金 6,000.00 万元。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对补充协议提供补充保证担保，公司以对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对补充协议提供补充股权质押担保。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2023 年 8 月 11 日，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通知书，上述借款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按照下述分期还款的方式偿还借款：①被执行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9 月 28 前支付申请人垫付的公证费 32,612.00 元；②被执行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归还贷款本金 1,400.00 万元；③被执行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完剩余贷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和解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上述借款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未归还本金合计 6,400.00 万元。

(9) 子公司与中国银行诉讼事项

1) 圣志建材与中国银行北碚支行诉讼事项

2021 年，公司子公司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申请 900.00 万元的一笔借款，公司、潘呈恭对其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子公司圣志建材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形成的 5,000.00 万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保证。后子公司圣志建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沟通并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借款展期至 2023 年 9 月 25 日归还。但因子公司圣志建材资金紧张，子公司圣志建材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上述借款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圣志建材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未归还借款本金合计 760.00 万元。

2) 利万家与中国银行北碚支行诉讼事项

2023 年，公司子公司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申请 960.00 万元的一笔借款，公司对其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子公司利万家以 5,000.00 万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保证。因子公司利万家资金紧张，子公司利万家未按借款合同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上述借款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利万家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未归还借款本金合计 954.97 万元。

(10) 利万家仲裁事项

2019 年，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担保公司）以 2015 年重庆圣易商贸有限公司和重庆金蕴林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 万元借款到期未偿还、公司子公司利万家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为由，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债务人及反担保人支付代偿款、资金占用费及违约金等。庭审举证、质证及答辩后，三峡担保公司撤回了对利万家公司的仲裁请求，裁决书（(2019)渝仲字第 3852 号、2752 号）无对利万家公司的裁决意见。

2020 年 11 月，三峡担保公司将前述债权转让给重庆富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日重庆富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给重庆市彬泉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彬泉垠公司）。

2023 年 4 月，彬泉垠公司以其作为债权合法受让人、利万家公司应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裁决，请求利万家公司支付代偿资金 1,590.00 万元、代偿资金占用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300%计算）、违约金 75.00 万元等。

2024 年 9 月，重庆仲裁委员会裁定利万家公司自裁决书送达之日起 10 日内，向彬泉垠公司支付代偿资金 1,590.00 万元、资金占用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300%计算）、违约金 75.00 万元，仲裁费、鉴定费、保全费 21.94 万元。

2025 年 3 月，利万家公司以仲裁协议无效、裁决所依据的证据是伪造的、对方当事人隐瞒了足以影响公正裁决的证据、廖家银冒用利万家公司身份等理由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撤销仲裁申请书。同月，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申请。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开庭审理，案件尚未判决。公司判断利万家公司代偿资金、资金占用费等的可能性较大，本年确认预计负债及营业外支出 3,215.89 万元。

(11) 其他与经营债务相关未决诉讼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资金紧张出现经营债务诉讼金额约为 22,995.96 万元，该等诉讼处于已调解待履行或强制执行阶段。

5. 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先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04,554,2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 104,554,232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0%，其中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 104,554,232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0%。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潘呈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9,555,6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 9,555,611 股，占其所持公司

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其中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 9,555,611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

6. 渝北古路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管理层判断三圣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工程项目（以下统称古路项目）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委托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古路项目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0295 号），古路项目的可收回金额合计 15,569.32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6,341.75 万元。

7. 海外长期资产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英文名 Sansheng Pharmaceutical PLC）（以下简称三圣药业公司）判断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下统称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委托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三圣药业公司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其出具《咨询报告》（京坤评咨字[2025]0083 号），三圣药业公司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合计折算人民币 543.96 万元，三圣药业公司计提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折算人民币 1,807.73 元。

8. 春瑞公司火灾及商誉减值事项

2024 年 10 月，武胜春瑞公司五车间发生火灾，导致公司暂停生产，生产线需经过相关部门检查验收后恢复生产。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武胜春瑞公司除五车间外，其余均已恢复正常生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判断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商誉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委托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0333 号），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47,579.00 万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18,013.31 万元。

9. 公司重整事项

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经审议认为公司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关于债务人向法院提出预重整的条件，拟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

2024 年 12 月，公司已与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镭登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重整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2025 年 4 月 8 日，重庆五中院审查后接收公司重整申请材料（案号：（2025）渝 05 破申 224 号），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申请破产重整的听证会。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正根据法院相关要求推动重整工作。

10. 长期股权投资质押情况

(1) 公司将持有的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质押，用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北碚支行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400.00 万元，该借款已逾期。

(2) 公司将持有的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72%的股权质押，用于重庆三峡银行北碚支行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0,600.00 万元，该借款已逾期。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1,918	0.03%						141,918	0.0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1,918	0.03%						141,918	0.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1,918	0.03%						141,918	0.0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1,858,082	99.97%						431,858,082	99.97%
1、人民币普通股	431,858,082	99.97%						431,858,082	99.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432,000,000	100.00%						432,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潘先文	境内自然人	24.20%	104,554,232	0	0	104,554,232	冻结	104,554,232
邓涵尹	境内自然人	4.24%	18,337,716	0	0	18,337,716	质押	18,323,816
潘呈恭	境内自然人	2.21%	9,555,611	0	0	9,555,611	冻结	9,555,611
林炜彬	境内自然人	1.03%	4,451,200	-	0	4,451,200	不适用	0
邵林海	境内自然人	0.97%	4,200,800	-	0	4,200,800	不适用	0
蔡兴南	境内自然人	0.89%	3,859,200	-	0	3,859,200	不适用	0
蔡天全	境内自然人	0.69%	2,976,050	-	0	2,976,050	不适用	0
潘先东	境内自然人	0.63%	2,700,000	0	0	2,700,000	不适用	0
周廷国	境内自然人	0.63%	2,700,000	0	0	2,700,000	不适用	0
邱岩滨	境内自然人	0.60%	2,575,600	-	0	2,575,6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先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呈恭为潘先文之子，潘先东为潘先文之弟，周廷国为潘先文之妻弟。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涉及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潘先文	104,554,232					人民币普通股	104,554,232	
邓涵尹	18,337,716					人民币普通股	18,337,716	
潘呈恭	9,555,611					人民币普通股	9,555,611	
林炜彬	4,4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1,200	
邵林海	4,2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800	
蔡兴南	3,85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9,200	
蔡天全	2,976,050					人民币普通股	2,976,050	
潘先东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周廷国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邱岩滨	2,575,600					人民币普	2,575,600	

		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先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呈恭为潘先文之子，潘先东为潘先文之弟，周廷国为潘先文之妻弟。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潘先文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未在公司任职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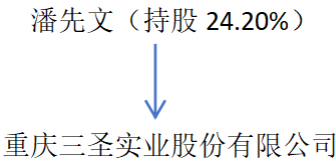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潘先文	本人	中国	否
潘呈恭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均未在公司任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 资总额（万 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 源	是否存在偿 债或平仓风 险	是否影响公 司控制权稳 定
潘先文	第一大股东	65,000	上市公司并 购贷款担 保、个人资 金需求、对 外担保	2023 年 12 月 23 日	自筹	是	否
潘呈恭	第一大股东 一致行动人	1,700	个人资金需 求	2022 年 09 月 22 日	自筹	是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明、魏大春

审计报告正文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圣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圣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一）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七）5、21、29，十（十四）4（3、5）及十（十七）2（3）所述，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碚圣医药公司）和 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 SSC 公司）系三圣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三圣股份公司作为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借款人向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并对 SSC 公司借款进行担保形成了相关债务。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三圣股份公司已通过债权人放弃剩余未履行债权及相关追索权利、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偿、SSC 公司自筹及向其他单位借款等方式全额偿还相关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及罚息等共计 12,399.21 万元。虽然前述资金占用已清偿、违规担保已消除，但自 2020 年以来，三圣股份公司连续多年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形，且多次被下发行政监管措施，三圣股份公司在资金管理、借款和担保等方面未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三圣股份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

（二）预付供应商款项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圣股份公司预付款项合计 18,298.43 万元，金额重大。由于我们未能实施有效的函证、访谈等审计程序，且三圣股份公司在资金管理等重大方面未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我们无法就预付款项余额的商业合理性、完整性、准确性，以及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三）诉讼事项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十七）2（4）11 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圣股份公司因资金紧张出现经营债务违约，涉及诉讼金额约 22,995.96 万元。鉴于涉诉案件数量众多，大部分涉诉案件处于调解待付款或强制执行阶段，但三圣股份公司未按照调解协议履行或执行程序暂未终结，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诉讼事项对三圣股份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另由于三圣股份公司未在资金管理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三圣股份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负债，以及该等负债引起的潜在诉讼。

（四）持续经营能力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2 及十（十七）2（9）所述，三圣股份公司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和事项、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定的相关措施及重整工作进度。由于部分与持续经营能力评估相关的应对计划尚在报批过程中，三圣股份公司就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未能作出充分披露，对评估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圣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三圣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相关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与该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五）11 及十（七）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圣股份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88,363.50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33,491.94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4,871.56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 （4）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判决书、执行裁定书等进行核对；
-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0、十（七）14 及十（十七）2（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圣股份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49,590.47 万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8,468.96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121.52 万元。

管理层将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适当性和一贯性；

(5)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等相符；

(6)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7) 测试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8)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0、十（七）10、13 及十（十七）2（2、6、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圣股份公司国内建材板块及海外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下简称长期资产）合计 175,167.26 万元，累计折旧及摊销合计 87,621.55 万元，减值准备合计 39,952.16 万元，账面价值合计 47,573.00 万元。

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由于上述长期资产减值金额较大，且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我们将长期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长期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对长期资产进行实地检查，了解使用情况并检查是否存在闲置情况；

(3)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工作方式、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适当性和一贯性；

(5)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等相符；

(6)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7) 检查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圣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三圣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三圣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

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三圣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圣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三圣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868,835.48	91,461,129.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800,214.15	63,971,287.81
应收账款	548,715,601.12	908,813,534.67
应收款项融资	23,287,327.85	74,357,362.49
预付款项	182,984,300.88	201,329,729.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166,060.75	113,597,229.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9,037,106.01	258,033,120.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65,824.94	5,906,288.97
流动资产合计	1,137,725,271.18	1,717,469,682.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2,674,490.45	961,238,107.90
在建工程	12,684,477.88	205,563,141.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4,006.44
无形资产	244,871,984.06	420,332,135.8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11,215,159.75	492,984,146.11
长期待摊费用	14,388,220.45	9,723,32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42,801.35	12,652,772.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88,928.72	21,021,115.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8,316,062.66	2,123,688,754.27
资产总计	2,626,041,333.84	3,841,158,437.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8,229,684.65	609,967,792.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4,654,988.93	852,763,043.58
预收款项	3,051.00	
合同负债	57,244,024.64	44,016,004.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918,172.68	55,235,184.17
应交税费	81,571,579.60	121,429,451.83
其他应付款	266,471,526.78	333,986,006.03
其中：应付利息	164,862,090.53	52,932,027.1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978,771.17	465,383,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57,241,442.87	694,408,112.36
流动负债合计	2,765,313,242.32	3,177,188,594.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9,823,976.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158,937.00	15,240,360.03
递延收益	57,582,837.33	61,145,833.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741,774.33	106,210,169.36
负债合计	2,855,055,016.65	3,283,398,764.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4,169,229.21	254,169,229.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2,982,962.60	-226,015,127.65
专项储备	10,605,951.87	10,605,951.87
盈余公积	75,580,396.86	75,580,396.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1,183,555.23	-201,052,93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1,810,939.89	345,287,512.91
少数股东权益	182,797,257.08	212,472,159.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013,682.81	557,759,67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6,041,333.84	3,841,158,437.01

法定代表人：严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中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中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72,895.57	9,585,93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81,072.63	7,990,442.13
应收账款	27,601,287.03	145,157,977.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703,624.04	38,755,153.13
其他应收款	426,482,741.68	735,450,178.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190,101.19	17,498,605.1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6,554.84	337,156.17
流动资产合计	509,088,276.98	954,775,447.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8,129,766.86	1,246,118,615.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0,561,159.88	270,800,928.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330,060.79	16,775,249.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60,022.93	5,841,60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8,681,010.46	1,540,168,397.43
资产总计	1,757,769,287.44	2,494,943,844.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3,610,020.74	443,933,316.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715,243.01	143,122,036.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56,583.86	4,587,957.60
应付职工薪酬	12,383,297.54	11,734,599.47
应交税费	13,824,142.57	11,131,724.42
其他应付款	572,220,013.42	791,169,350.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851,271.17	397,104,058.69
其他流动负债	715,519,841.83	635,687,422.91
流动负债合计	2,236,180,414.14	2,438,470,466.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1,064.48	1,300,005.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1,064.48	1,300,005.31
负债合计	2,237,001,478.62	2,439,770,472.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2,102,041.56	252,102,041.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605,951.87	10,605,951.87
盈余公积	75,580,396.86	75,580,396.86
未分配利润	-1,249,520,581.47	-715,115,017.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232,191.18	55,173,37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7,769,287.44	2,494,943,844.9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5,718,179.72	2,030,233,466.71
其中：营业收入	1,195,718,179.72	2,030,233,466.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59,832,304.83	2,119,853,628.42
其中：营业成本	977,463,629.63	1,643,532,707.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443,620.20	19,113,163.40
销售费用	44,720,559.90	60,110,923.34
管理费用	196,507,581.05	211,470,404.62
研发费用	20,873,564.71	17,371,581.69
财务费用	202,823,349.34	168,254,848.25
其中：利息费用	204,966,884.90	161,337,503.67
利息收入	945,387.17	964,252.78
加：其他收益	5,861,293.91	8,103,509.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839,450.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288,532.82	-45,468,460.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8,100,621.14	-150,181,579.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65,452.39	813,817.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7,737,082.21	-276,352,875.39
加：营业外收入	4,520,546.06	2,156,643.32
减：营业外支出	65,736,590.66	53,748,041.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8,953,126.81	-327,944,273.40
减：所得税费用	20,799,908.95	81,370,411.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753,035.76	-409,314,685.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9,771,261.82	-409,314,685.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18,226.0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0,130,617.85	-452,046,680.05
2. 少数股东损益	377,582.09	42,731,994.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967,834.95	-4,978,338.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967,834.95	-4,978,338.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967,834.95	-4,978,338.4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6,967,834.95	-4,978,338.4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6,720,870.71	-414,293,023.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7,098,452.80	-457,025,018.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7,582.09	42,731,994.7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50	-1.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50	-1.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严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中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中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539,649.31	47,346,747.62
减：营业成本	17,334,843.51	69,205,548.69
税金及附加	3,408,386.72	3,558,113.87
销售费用	115,512.11	1,461,843.42
管理费用	44,470,323.20	56,782,610.11
研发费用	8,723,409.51	8,735,341.14
财务费用	198,009,409.25	158,770,900.69
其中：利息费用	198,778,190.64	153,764,048.30
利息收入	783,298.01	562,133.47
加：其他收益	656,576.60	1,094,991.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359,390.31	42,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943,969.23	-39,363,118.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549,847.10	-499,463,908.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0.87	42,087.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001,605.28	-746,857,557.34
加：营业外收入	54,580.23	218,718.34
减：营业外支出	11,458,538.81	9,428,924.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405,563.86	-756,067,763.9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405,563.86	-756,067,763.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405,563.86	-756,067,763.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4,405,563.86	-756,067,763.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6,266,718.54	1,275,948,580.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03,354.08	2,982,03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56,973.03	22,111,13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827,045.65	1,301,041,75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940,209.45	826,576,234.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070,659.13	226,929,846.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723,543.80	183,172,86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111,522.57	115,957,40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845,934.95	1,352,636,34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18,889.30	-51,594,597.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42,142.00	3,079,20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8,582.80	9,595.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0,724.80	3,088,797.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412,107.29	46,472,130.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1,123.32	6,692,139.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53,230.61	53,164,26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2,505.81	-50,075,471.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826,299.8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10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63,648.03	132,124,262.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589,947.91	233,624,262.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429,708.57	110,041,83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58,725.58	42,451,736.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400,000.00	19,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8,038.13	10,442,23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726,472.28	162,935,81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3,475.63	70,688,451.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84,082.75	-1,399,997.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2,002.23	-32,381,614.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34,152.82	101,215,767.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92,150.59	68,834,152.8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39,570.41	57,045,514.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1,735.71	48,584,98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11,306.12	105,630,49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8,678.20	9,121,799.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7,708.93	3,514,63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000.00	413,88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63,486.69	87,092,39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89,873.82	100,142,71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67.70	5,487,778.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37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50,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2,139.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5,71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00	-10,035,71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29,012.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24.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40,23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36.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07.70	-4,688,172.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898.43	4,828,071.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90.73	139,898.4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32,000,000.00				254,169,229.21		-226,015,127.65	10,605,951.87	75,580,396.86		-201,052,937.38		345,287,512.91	212,472,159.75	557,759,672.66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0.00		
期差 错更 正													0.00		
他													0.00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432,000,000.00				254,169,229.21		-226,015,127.65	10,605,951.87	75,580,396.86		-201,052,937.38		345,287,512.91	212,472,159.75	557,759,672.66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106,967,834.95				-650,130,617.85		-757,098,452.80	-29,674,902.67	-786,773,355.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06, 967, 834. 95				- 650, 130, 617. 85		- 757, 098, 452. 80	377, 582. 09	- 756, 720, 870. 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25,8 26,2 99.8 8	25,8 26,2 99.8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5,8 26,2 99.8 8	25,8 26,2 99.8 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 22,4 00,0 00.0 0	- 22,4 00,0 00.0 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对所有者（或股													0.00	- 22,4 00,0 00.0 0	- 22,4 00,0 00.0 0

东) 的分配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0.00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0.00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0.00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 备													0.00		

1. 本期 提取													0.00		
2. 本期 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 33,4 78,7 84.6 4	- 33,4 78,7 84.6 4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32, 000, 000. 00				254, 169, 229. 21		- 332, 982, 962. 60	10,6 05,9 51.8 7	75,5 80,3 96.8 6		- 851, 183, 555. 23		- 411, 810, 939. 89	182, 797, 257. 08	- 229, 013, 682. 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32,000,000.00				254,169,229.21		-221,036,789.21	10,605,951.87	75,580,396.86		250,993,742.67		802,312,531.40	189,340,165.04	991,652,696.44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0.00		
期差 错更 正													0.00		
他													0.00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32,000,000.00				254,169,229.21		-221,036,789.21	10,605,951.87	75,580,396.86		250,993,742.67		802,312,531.40	189,340,165.04	991,652,696.4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4,978,338.44				-452,046,680.05		-457,025,018.49	23,131,994.71	-433,893,023.78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78,338.44				-452,046,680.05		-457,025,018.49	42,731,994.71	-414,293,023.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19,600,000.00	-1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													0.00	-19,600,000.00	-19,600,000.00

有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00.0 0	00.0 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0.00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2,000,000.00				254,169,229.21		-226,015,127.65	10,605,951.87	75,580,396.86		-201,052,937.38		345,287,512.91	212,472,159.75	557,759,672.6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2,000,000.00				252,102,041.56			10,605,951.87	75,580,396.86	-715,115,017.61		55,173,37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2,000,000.00				252,102,041.56			10,605,951.87	75,580,396.86	-715,115,017.61		55,173,37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534,405,563.86		-534,405,563.86

少以 “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534,405.56 3.86		- 534,405.56 3.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2,000,000.00				252,102,041.56			10,605,951.87	75,580,396.86	-1,249,520,581.47		-479,232,191.1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2,000,000.00				252,102,041.56			10,605,951.87	75,580,396.86	40,952,746.34		811,241,136.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2,000,000.00				252,102,041.56			10,605,951.87	75,580,396.86	40,952,746.34		811,241,136.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6,067,763.95		-756,067,763.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6,067,763.95		-756,067,763.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32,0 00,00 0.00				252,1 02,04 1.56			10,60 5,951 .87	75,58 0,396 .86	- 715,1 15,01 7.61		55,17 3,372 .68

三、公司基本情况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重庆市江北特种建材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5 月 10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重庆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10973659020XY 的营业执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432,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43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41,918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31,858,082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主要涉及建材化工和医药制造两大业务板块。其中建材化工板块主要从事商品混凝土、减水剂、膨胀剂、硫酸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医药制造主要从事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的制造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五届十六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29,158.79 万元、-40,931.47 万元、-64,975.30 万元，连续三年亏损且金额重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41,181.09 万元，货币资金中非受限资金为 5,549.22 万元（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835.52 万元），有息负债为 191,697.79 万元（其中已逾期 179,216.48 万元）。同时，公司存在重大诉讼及仲裁、欠付员工工资、欠缴社保和税费的情况；受诉讼影响，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再具有持续经营能力。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拟采取积极解决诉讼及仲裁，加强应收款项的催收，拓展新的业务渠道，整合业务资源，稳定人员和优化运营管理，出售资产，重新商定融资协议或获取替代性融资，向法院申请重整等措施，以此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改善措施将有助于公司维持持续经营能力，且实施上述措施不存在重大障碍，故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但如果上述改善措施不能实施，则公司可能不能持续经营，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三圣药业有限公司、三圣建材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公司将单项应收票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票据认定为重要应收票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逾期借款	公司将单项逾期借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逾期借款认定为重要逾期借款。
重要的逾期应付利息	公司将单项逾期应付利息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逾期应付利息认定为重要逾期应付利息。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0.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金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或有事项金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0.5%或性质特殊的或有事项确定为重要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0.5%或性质特殊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确定为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

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

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

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账款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应收公司集团内部销售商品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公司集团内部往来款	关联关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往来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长期应收款——保证金组合	融资性售后回租保证金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建材板块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医药板块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4.45	3.00
1-2 年	17.41	10.00
2-3 年	39.13	20.00
3-4 年	61.04	50.00
4-5 年	91.45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公司将应收承兑汇票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两种。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票据到期由承兑银行无条件支付票面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预期信用损失低且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认为其预期违约概率为 0；对商业承兑汇票，公司认为其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上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

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房屋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采矿权按实际矿石消耗量占矿石保有经济储量的比例摊销。除采矿权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权证使用年限	直线法
采矿权	矿石消耗量占矿石保有经济储量的比例	产量法
非专利技术	使用寿命：5-10 年；确定依据：资产受益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使用寿命：20 年；确定依据：资产受益年限	直线法
其他	使用寿命：5 年；确定依据：资产受益年限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项 目	判断依据
商标权	鉴于该商标对应产品的寿命周期无法确定且商标使用权有效期延续的可能性较大，其使用寿命不确定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等。

（7）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

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1) 商品混凝土业务

由公司将生产的商品混凝土运至客户指定的地点，经施工方或工程监理公司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合格后，由客户指定人员对商品混凝土的型号、数量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每月根据送货单统计商品混凝土的供应量并填写结算表，由客户盖章确认。财务部门当月根据送货单统计商品混凝土的供应量和合同单价计算销售金额，确认收入。

(2) 混凝土外加剂业务

由公司将生产的混凝土外加剂运至客户指定的地点，经客户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合格后，由客户指定人员对混凝土外加剂的型号、数量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后，公司每月统计外加剂的供应量并填写结算表，由客户盖章确认。财务部门当月根据结算单和合同单价计算销售金额，确认收入。

(3) 硫酸业务

由公司或客户委托有运输资质的第三方到公司提取：硫酸装入运输车槽罐前，公司出具硫酸合格证。硫酸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指定人员对硫酸的型号、数量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每月根据送货单回执确认收入。

由客户自行到公司提取：硫酸装入客户运输车槽罐前，公司出具硫酸合格证，并由客户指定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每月根据送货单回执确认收入。

(4) 化工原料药、成品药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8、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5%[注 1]、13%、9%、3%[注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注 3]、1%[注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3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重庆市两江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15%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	15%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万家公司)	15%
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15%
武胜春瑞公司	15%
武胜润和国内贸易代理有限公司	20%
重庆材易通贸易有限公司	20%
辽源市圣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三圣药业有限公司[注]	30%
三圣建材有限公司[注]	3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庆市两江三圣建材有限公司、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孙公司武胜春瑞公司属于设立在西部的鼓励类企业，2024 年度按照 15% 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7 号），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500 万元的，仍按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子公司武胜润和国内贸易代理有限公司、重庆材易通贸易有限公司和辽源市圣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申报纳税。

3、其他

[注 1] 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地处埃塞俄比亚，当地执行 15% 的增值税税率

[注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对财税〔2009〕9 号文件第二条第（三）项和第三条“依照 6% 征收率”调整为“依照 3% 征收率”，公

司商品混凝土销售业务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实行 3%的增值税率；重庆三圣汽车修理有限公司属于小规模纳税人，其汽车维修、销售汽车配件实行 3%的增值税率

[注 3]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胜春瑞公司)适用 5%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适用 1%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

[注]根据埃塞俄比亚所得税法规定，适用于机构的营业收入所得税税率为 30%，即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3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02,914.53	952,066.13
银行存款	82,476,350.99	89,589,294.09
其他货币资金	5,489,569.96	919,769.54
合计	88,868,835.48	91,461,129.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355,153.66	52,177,933.60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有 27,887,114.93 元因账户被冻结，使用受到限制；其他货币资金系保证金 5,489,569.96 元，使用受到限制。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42,800,214.15	63,971,287.81
合计	42,800,214.15	63,971,287.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55,438,471.32	100.00%	12,638,257.17	22.80%	42,800,214.15	77,916,684.26	100.00%	13,945,396.45	17.90%	63,971,287.81

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55,438,471.32	100.00%	12,638,257.17	22.80%	42,800,214.15	77,916,684.26	100.00%	13,945,396.45	17.90%	63,971,287.81
合计	55,438,471.32	100.00%	12,638,257.17	22.80%	42,800,214.15	77,916,684.26	100.00%	13,945,396.45	17.90%	63,971,287.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638,257.1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55,438,471.32	12,638,257.17	22.80%
合计	55,438,471.32	12,638,257.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45,396.45		1,307,139.28			12,638,257.17
合计	13,945,396.45		1,307,139.28			12,638,257.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3,736,847.72
合计		53,736,847.72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5,902,875.50	680,881,867.34
1 至 2 年	157,938,920.07	217,396,715.69
2 至 3 年	101,232,824.74	130,799,582.55
3 年以上	238,560,424.73	184,586,197.60
3 至 4 年	93,132,001.52	82,687,329.75
4 至 5 年	46,058,120.73	29,242,638.59
5 年以上	99,370,302.48	72,656,229.26
合计	883,635,045.04	1,213,664,363.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009,848.87	23.65%	209,009,848.87	100.00%		155,925,704.82	12.85%	155,925,704.8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4,625,196.17	76.35%	125,909,595.05	18.66%	548,715,601.12	1,057,738,658.36	87.15%	148,925,123.69	14.08%	908,813,534.67
其中：										
合计	883,635,045.04	100.00%	334,919,443.92	37.90%	548,715,601.12	1,213,664,363.18	100.00%	304,850,828.51	25.12%	908,813,534.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9,009,848.87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5,925,704.82	155,925,704.82	209,009,848.87	209,009,848.87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155,925,704.82	155,925,704.82	209,009,848.87	209,009,848.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5,909,595.0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4,625,196.17	125,909,595.05	18.66%
合计	674,625,196.17	125,909,595.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5,925,704.82	61,347,819.23	4,959,953.63	2,472,189.34	831,532.21	209,009,848.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925,123.69	20,124,440.55		117,910.90	2,773,177.19	125,909,595.05
合计	304,850,828.51	41,223,378.68	4,959,953.63	2,590,100.24	3,604,709.40	334,919,443.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导致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90,100.2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
------	----------	----------	---------------	----------------	----------------

				合计数的比例	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2,377,348.62	0.00	82,377,348.62	9.32%	12,730,385.17
第二名	49,042,721.29	0.00	49,042,721.29	5.55%	1,471,281.64
第三名	21,175,168.76	0.00	21,175,168.76	2.40%	942,295.01
第四名	17,889,038.20	0.00	17,889,038.20	2.02%	1,422,618.89
第五名	17,768,158.75	0.00	17,768,158.75	2.01%	1,230,411.65
合计	188,252,435.62	0.00	188,252,435.62	21.30%	17,796,992.36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287,327.85	74,357,362.49
合计	23,287,327.85	74,357,362.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87,327.85	100.00%			23,287,327.85	74,357,362.49	100.00%			74,357,362.4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3,287,327.85	100.00%			23,287,327.85	74,357,362.49	100.00%			74,357,362.49
合计	23,287,327.85	100.00%			23,287,327.85	74,357,362.49	100.00%			74,357,362.4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8,534,025.92	
合计	218,534,025.92	

（4）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166,060.75	113,597,229.44
合计	12,166,060.75	113,597,229.44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土地款及保证金退款	17,500,000.00	
押金、保证金	5,355,753.56	9,674,840.28
保险理赔	5,230,000.00	
票据追索代偿款	4,980,861.02	4,980,861.02
股权转让款	4,425,792.19	
备用金	1,142,826.36	1,108,021.72
应收潘先文及其关联方款项		109,595,021.85
其他	10,327,523.82	10,184,154.91
合计	48,962,756.95	135,542,899.78

2）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03,997.11	20,013,207.71
1 至 2 年	345,347.35	99,037,916.49
2 至 3 年	19,656,198.50	1,480,841.23
3 年以上	15,857,213.99	15,010,934.35
3 至 4 年	1,352,486.29	2,691,707.31
4 至 5 年	2,655,185.53	728,338.27
5 年以上	11,849,542.17	11,590,888.77
合计	48,962,756.95	135,542,899.7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330,777.51	66.03%	32,330,777.51	100.00%		123,135,010.47	90.85%	13,539,988.62	11.00%	109,595,021.8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31,979.44	33.97%	4,465,918.69	26.85%	12,166,060.75	12,407,889.31	9.15%	8,405,681.72	67.74%	4,002,207.59
其中：										
合计	48,962,756.95	100.00%	36,796,696.20	75.15%	12,166,060.75	135,542,899.78	100.00%	21,945,670.34	16.19%	113,597,229.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330,777.5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135,010.47	13,539,988.62	32,330,777.51	32,330,777.51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123,135,010.47	13,539,988.62	32,330,777.51	32,330,777.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225,291.8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4,355,753.56	3,225,291.82	74.05%
合计	4,355,753.56	3,225,291.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7,527.6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备用金组合	1,142,826.37	117,527.68	10.28%
合计	1,142,826.37	117,527.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23,099.1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11,133,399.51	1,123,099.19	10.09%

合计	11,133,399.51	1,123,099.1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4,708.38	5,421,548.20	16,099,413.76	21,945,670.3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6,469.20	46,469.20		
——转入第三阶段		-7,758,301.60	7,758,301.60	
本期计提	1,385,006.44	2,426,592.80	11,039,426.62	14,851,025.8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63,245.62	136,308.60	34,897,141.98	36,796,696.2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全额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应收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的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涉及的款项信用风险未发生显著增加（第一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账龄 1 年以内，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发生显著增加的阶段为第一阶段；账龄 1-2 年，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为第二阶段；账龄 2 年以上，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为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3.46	39.47	98.26	75.1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寿光市海洋化工产业服务中心	土地及保证金退款	17,500,000.00	2-3 年，5 年以上	35.74%	17,500,000.0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理赔	5,230,000.00	1 年以内	10.68%	524,569.00
重庆舒意佳贸易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	4,425,792.19	1 年以内	9.04%	443,906.96
贵阳恒大德祥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票据兑付	3,924,906.02	2-3 年	8.02%	3,924,906.02
重庆隆翔玮达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327,860.83	5 年以上	6.80%	3,327,860.83

合计		34,408,559.04		70.27%	25,721,242.81
----	--	---------------	--	--------	---------------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596,661.44	9.62%	196,411,228.58	97.56%
1 至 2 年	164,798,597.58	90.06%	2,809,109.39	1.40%
2 至 3 年	415,414.74	0.23%	1,590,746.41	0.79%
3 年以上	173,627.12	0.09%	518,644.85	0.25%
合计	182,984,300.88		201,329,729.2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13,500,000.00	7.38%
第二名	12,000,000.00	6.55%
第三名	11,350,000.00	6.20%
第四名	11,227,992.13	6.14%
第五名	10,590,004.55	5.79%
小 计	58,667,996.68	32.06%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509,033.92	12,853,277.85	87,655,756.07	114,170,084.92	2,515,666.47	111,654,418.45
在产品	16,082,823.6	1,699.53	16,081,124.0	11,230,602.8		11,230,602.8

	0		7	2		2
库存商品	118,108,540.61	14,030,160.38	104,078,380.23	125,895,776.30	12,184,713.78	113,711,062.52
周转材料	6,192,683.43		6,192,683.43	6,483,012.11		6,483,012.11
发出商品	15,419.62		15,419.62	584,494.73		584,494.73
在途物资	4,371,469.39		4,371,469.39	1,656,922.73		1,656,922.73
包装物	10,642,273.20		10,642,273.20	12,712,607.01		12,712,607.01
合计	255,922,243.77	26,885,137.76	229,037,106.01	272,733,500.62	14,700,380.25	258,033,120.3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15,666.47	10,337,611.38				12,853,277.85
在产品		1,699.53				1,699.53
库存商品	12,184,713.78	11,133,150.85		4,777,852.73	4,509,851.52	14,030,160.38
合计	14,700,380.25	21,472,461.76		4,777,852.73	4,509,851.52	26,885,137.76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预计销售费用及税金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费	2,670,247.00	3,516,096.48
预缴纳税增值税	909,080.35	95,355.17
预缴纳税所得税	3,606,257.31	1,644,220.76
预缴关税	2,680,240.28	650,616.56
合计	9,865,824.94	5,906,288.97

其他说明：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72,674,490.45	961,238,107.9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72,674,490.45	961,238,107.9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2,037,813.62	18,053,201.10	1,099,133,175.42	147,645,890.62	2,226,870,080.76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495,376.90	2,203,159.57	87,135,929.86	21,455.87	292,855,922.20
（1）购置	3,714,355.70	1,767,221.76	15,291,097.67	21,455.87	20,794,131.00
（2）在建工程转入	199,781,021.20	126,520.00	71,844,832.19		271,752,373.39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注]		309,417.81			309,417.81
3. 本期减少金额	79,487,795.42	2,181,797.29	61,063,017.91	15,982,231.73	158,714,842.35
（1）处	895,855.68	268,615.40	11,149,060.61	10,435,570.55	22,749,102.24

置或报废					
(2) 汇兑损益	78,591,939.74	1,913,181.89	49,604,539.49	5,546,661.18	135,656,322.30
(3) 其他[注]			309,417.81		309,417.81
4. 期末余额	1,086,045,395.10	18,074,563.38	1,125,206,087.37	131,685,114.76	2,361,011,160.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3,322,291.55	14,017,037.00	659,717,280.01	136,554,300.31	1,093,610,908.87
2. 本期增加金额	42,560,900.22	868,933.73	60,475,893.48	1,755,333.10	105,661,060.53
(1) 计提	42,560,900.22	868,933.73	60,475,893.48	1,755,333.10	105,661,060.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6,229,588.87	1,620,008.20	33,085,792.37	11,078,576.17	62,013,965.61
(1) 处置或报废	265,628.22	248,116.66	8,872,785.64	6,581,346.22	15,967,876.74
(2) 汇兑损益	15,963,960.65	1,371,891.54	24,213,006.73	4,497,229.95	46,046,088.87
4. 期末余额	309,653,602.90	13,265,962.53	687,107,381.12	127,231,057.24	1,137,258,003.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0,198,299.00	272,397.88	89,897,532.11	1,652,835.00	172,021,06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007,691.21	37,428.92	56,204,996.14	12,008.57	235,262,124.84
(1) 计提	135,729,974.34	33,342.00	44,227,871.14	12,008.57	180,003,196.05
(2) 在建工程转入	43,277,716.87	4,086.92	11,977,125.00		55,258,928.79
3. 本期减少金额	38,280,552.48	168,457.54	16,737,240.46	1,018,271.98	56,204,522.46
(1) 处置或报废				26,974.38	26,974.38
(2) 汇兑损益	38,280,552.48	168,457.54	16,737,240.46	991,297.60	56,177,548.08
4. 期末余额	220,925,437.73	141,369.26	129,365,287.79	646,571.59	351,078,666.3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5,466,354.47	4,667,231.59	308,733,418.46	3,807,485.93	872,674,490.45
2. 期初账面价值	598,517,223.07	3,763,766.22	349,518,363.30	9,438,755.31	961,238,107.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53,430,146.36	17,627,132.68	68,056,735.62	67,746,278.06	
专用设备	154,444,515.57	108,297,526.82	29,463,644.69	16,683,344.06	
运输设备	40,492,036.29	38,081,081.60	5,788.62	2,405,166.07	

办公设备	116,291.00	101,833.92		14,457.08	
小 计	348,482,989.22	164,107,575.02	97,526,168.93	86,849,245.2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538,322.00
专用设备	1,154,695.12
小 计	19,693,017.1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0,339,245.98	正在办理产权证
房屋建筑物	31,158,292.43	土地权证未办妥导致房屋权证未办妥
小 计	61,497,538.41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30 万吨/年硫酸联产 25 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化工厂）	58,179,213.59	23,669,769.06	34,509,444.53	采用估值技术（市场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确认资产组构成资产的市场价值，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渝北区古路镇绿色循环建材产业基地项目一期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	183,924,640.42	130,888,639.13	53,036,001.29	评估人员基于市场参与者的角度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处置费用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等参照行业或者市场数据确定，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	4,860,526.76	3,093,035.74	1,767,491.02	评估人员基于市场参与者的角度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处置费用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等参照行业或者市场数据确定，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

				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	7,677,231.15	4,113,034.93	3,564,196.22	评估人员基于市场参与者的角度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处置费用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等参照行业或者市场数据确定，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水土搅拌站对应固定资产组	3,463,981.24	626,398.26	2,837,582.98	采用估值技术（市场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确认资产组构成资产的市场价值，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水土办公楼	140,076,644.67	105,793,610.35	34,283,034.32	根据不动产的实际情况和资料收集，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不动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收入、折现率	预测租金参照市场类似交易案例确定，折现率采用无风险利率加风险调整值法确定
其他固定资产	35,924,740.13	2,840,227.06	33,084,513.07	业务资产组处于停工状态，以拆出变现方式按照资产残值确定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金额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以拆出变现方式按照资产残值确定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金额，残值率5%
合计	434,106,977.96	271,024,714.53	163,082,263.43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三圣药业有限公司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	21,995,036.74	5,074,104.12	16,920,932.62	8 年	预测期第一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6.84%，第二年至第八年均为10.00%，折现率64.84%	无	根据资产组中主要设备剩余经济寿命确定，无稳定期
合计	21,995,036.74	5,074,104.12	16,920,932.62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433,791.04	202,074,146.25
工程物资	3,250,686.84	3,488,995.23
合计	12,684,477.88	205,563,141.4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氨基物生产线改造工程	4,317,715.21		4,317,715.21	4,425,054.66		4,425,054.66
渝北区古路镇绿色循环建材产业基地项目一期	2,130,225.14	416,353.28	1,713,871.86	245,427,364.02	55,675,282.07	189,752,081.95
五车间改造工程	1,495,253.58		1,495,253.58			
合川双凤镇黄池村1社石灰岩的采矿项目				27,202,754.52	27,202,754.52	
三圣药业二期工程	2,409,939.47	2,409,939.47		8,347,383.32	8,347,383.32	
VOCs 废气处理工程				6,053,026.71		6,053,026.71
其他	1,906,950.39		1,906,950.39	3,028,539.72	1,184,556.79	1,843,982.93
合计	12,260,083.79	2,826,292.75	9,433,791.04	294,484,122.95	92,409,976.70	202,074,146.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渝北区古路镇绿色循环建材	230,509,100.00	189,752,081.95	3,905,970.67	191,527,827.48		2,130,225.14	100.00%	100.00%				其他

产业基地项目												
预处理车间建设项目		1,123,566.86	15,036,731.38	16,160,298.24			100.00%	100.00%				其他
合川双凤镇黄池村1社石灰岩的采矿项目	345,886,000.00	27,202,754.52			27,202,754.52		7.86%	7.86%				其他
												其他
合计	576,395,100.00	218,078,403.33	18,942,702.05	207,688,125.72	27,202,754.52	2,130,225.1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渝北区古路镇绿色循环建材产业基地项目[注 1]	55,675,282.07		55,258,928.79	416,353.28	
合川双凤镇黄池村1社石灰岩的采矿项目[注 2]	27,202,754.52		27,202,754.52		
三圣药业二期工程[注 3]	8,347,383.32		5,937,443.85	2,409,939.47	
其他	1,184,556.79		1,184,556.79		
合计	92,409,976.70		89,583,683.95	2,826,292.75	--

其他说明：

[注 1]其他减少系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相应减值转入固定资产

[注 2]其他减少系对外处置子公司导致

[注 3]其他减少系汇率变动导致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821,430.12		2,821,430.12	94,138.34		94,138.34
专用设备	429,256.72		429,256.72	3,394,856.89		3,394,856.89
合计	3,250,686.84		3,250,686.84	3,488,995.23		3,488,995.23

其他说明：

12、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8,012.88	248,01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8,012.88	248,012.8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4,006.44	124,00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006.44	124,006.44
（1）计提	124,006.44	124,006.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248,012.88	248,012.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006.44	124,006.44

1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8,448,94 5.11	2,078,304. 17	13,813,671 .41	169,819,01 1.01	11,224,600 .00	617,284.05	546,001,81 5.75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12,868 .71			162,817,92 3.91			182,430,79 2.62
(				162,817,92 3.91			162,817,92 3.91
1) 处置							
(2) 汇兑损益	5,534,648. 71						5,534,648. 71
(3) 其他	14,078,220 .00						14,078,220 .00
4. 期末余额	328,836,07 6.40	2,078,304. 17	13,813,671 .41	7,001,087. 10	11,224,600 .00	617,284.05	363,571,02 3.1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333,541 .36	678,275.00	10,074,924 .28	7,001,087. 10		82,284.05	64,170,111 .79
2. 本期增加金额	6,536,780. 18	104,350.00	1,445,867. 04			60,000.00	8,146,997. 22
(	6,536,780. 18	104,350.00	1,445,867. 04			60,000.00	8,146,997. 22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061,002. 50						2,061,002. 50
(							
1) 处置							
(2) 汇兑损益	319,367.02						319,367.02
(3) 其他	1,741,635. 48						1,741,635. 48
4. 期末余额	50,809,319 .04	782,625.00	11,520,791 .32	7,001,087. 10		142,284.05	70,256,106 .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6,659,068 .11			34,840,500 .00			61,499,568 .1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55,976 .97						24,855,976 .97
(	24,855,976						24,855,976

1) 计提	. 97						. 97
3. 本期减少金额	3, 072, 112. 52			34, 840, 500 . 00			37, 912, 612 . 52
(1) 处置							
(2) 汇兑损益	3, 072, 112. 52						3, 072, 112. 52
(3) 其他				34, 840, 500 . 00			34, 840, 500 . 00
4. 期末余额	48, 442, 932 . 56						48, 442, 932 . 5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9, 583, 82 4. 80	1, 295, 679. 17	2, 292, 880. 09		11, 224, 600 . 00	475, 000. 00	244, 871, 98 4. 06
2. 期初账面价值	275, 456, 33 5. 64	1, 400, 029. 17	3, 738, 747. 13	127, 977, 42 3. 91	11, 224, 600 . 00	535, 000. 00	420, 332, 13 5. 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7, 387, 920. 27	已缴纳部分土地流转费，公司已在该部分土地上修建房屋，已实际使用，权证尚在办理中
小 计	17, 387, 920. 27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30 万吨/年硫酸联产 25 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资产组中的无形资产（化工厂）	16, 474, 365. 0 3	34, 370, 800. 0 0		采用估值技术（市场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确认资产组构成资产的市场价值，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

						定
渝北区古路镇绿色循环建材产业基地项目一期资产组中的无形资产	36,002,086.83	25,620,624.51	10,381,462.32	评估人员基于市场参与者的角度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处置费用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等参照行业或者市场数据确定，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资产组中的无形资产	9,462,863.55	6,006,996.62	3,455,866.93	评估人员基于市场参与者的角度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处置费用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等参照行业或者市场数据确定，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资产组中的无形资产	21,243,189.80	11,380,923.65	9,862,266.15	评估人员基于市场参与者的角度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处置费用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等参照行业或者市场数据确定，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合计	83,182,505.21	77,379,344.78	23,699,595.4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三圣药业资产组中的无形资产	1,503,147.36	346,765.79	1,156,381.57	8 年	预测期第一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6.84%，第二年到第七年均为10.00%，折现率 64.84%	无	根据资产组中主要设备剩余经济寿命确定，无稳定期
合计	1,503,147.36	346,765.79	1,156,381.57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	1,428,306.89					1,428,306.89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78,342,020.66					178,342,020.66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07,615.26					207,615.26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315,926,767.15					315,926,767.15
合计	495,904,709.96					495,904,709.9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		1,428,306.89				1,428,306.89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07,615.26				207,615.26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920,563.85	180,133,064.21				183,053,628.06
合计	2,920,563.85	181,768,986.36				184,689,550.2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资产组	本商誉资产组系收购形成，将公司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是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	本商誉资产组系收购形成，将公司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是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资产组	本商誉资产组系收购形成，将公司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否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资产组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专利	除拆迁范围外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专利等	因重庆春瑞 2021 年拆迁，拆迁范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不再纳入资产组范围

	等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资产组	15,114,573.21	9,683,600.00	207,615.26	评估人员基于市场参与者的角度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处置费用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等参照行业或者市场数据确定，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资产组	32,655,969.26	17,801,200.00	1,428,306.89	评估人员基于市场参与者的角度采用估值技术（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处置费用	收入、成本费用、折现率等参照行业或者市场数据确定，处置费用根据处置情况及相关税收政策确定
合计	47,770,542.47	27,484,800.00	1,635,922.15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资产组	725,974,811.40	475,790,000.00	250,184,811.40	5 年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山东增瑞未来 5 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1.69%、4.97%、4.13%、3.10%、1.97%，利润率分别为 -10.99%、-10.33%、-	预测期第五年达到稳定，第六年及永续增长率为 0，收入及利润率等参数保持预测期第五年状态	折现率 12.53%；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9.80%、-9.67%、-9.45%；武胜春瑞(含重庆春瑞)未来5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22.56%、7.68%、3.37%、5.65%、3.98%，利润率分别为7.37%、9.76%、11.85%、13.84%、15.57%，后续进入稳定期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	448,488,386.53	455,931,130.84		5 年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未来5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12.59%、7.20%、6.16%、5.21%、4.13%，利润率分别为10.71%、13.32%、14.32%、14.86%、14.89%，后续进入稳定期	预测期第五年达到稳定，第六年及永续增长率为0，收入及利润率等参数保持预测期第五年状态	折现率12.18%；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1,174,463,197.93	931,721,130.84	250,184,811.4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GMP 改造工程		6,941,237.43	1,180,348.35		5,760,889.08
办公楼装修	5,386,140.70		2,146,063.08		3,240,077.62
土地流转费	2,036,286.63	328,372.11	322,657.56		2,042,001.18
车间安全整改		947,232.90	78,936.09		868,296.81
路桥工程		1,166,481.47	356,424.90		810,056.57
骨料场厂房修复	513,116.38		181,099.80		332,016.58

工程					
专线网络改造	417,675.68	119,469.03	202,230.64		334,914.07
新建维修中心及库房	275,324.07		154,050.84		121,273.23
实验室装修	157,011.37		71,368.80		85,642.57
其他	937,773.09	1,115,238.72	1,259,959.07		793,052.74
合计	9,723,327.92	10,618,031.66	5,953,139.13		14,388,220.45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266,271.22	7,277,561.80	12,980,030.38	2,738,933.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27,895.19	113,358.25	1,893,288.33	283,993.25
可抵扣亏损	21,335,171.82	5,333,792.95	7,606,739.11	1,901,684.78
租赁负债	127,500.00	31,875.00	124,006.44	31,001.61
递延收益	32,788,594.84	8,197,148.71	33,486,224.56	8,371,556.14
合计	88,145,433.07	20,953,736.71	56,090,288.82	13,327,169.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法允许一次性扣除的固定资产	12,443,741.42	3,110,935.36	2,573,580.56	643,395.14
使用权资产			124,006.44	31,001.61
合计	12,443,741.42	3,110,935.36	2,697,587.00	674,396.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0,935.36	17,842,801.35	674,396.75	12,652,772.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0,935.36		674,396.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65,138,205.72	671,313,417.82
可抵扣亏损	1,333,416,679.12	1,039,392,156.55

合计	2,298,554,884.84	1,710,705,574.37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45,028,371.58	
2025 年	87,086,213.09	87,086,213.09	
2026 年	184,244,494.62	184,244,494.62	
2027 年	386,923,558.87	386,923,558.87	
2028 年	336,101,217.41	336,109,518.39	
2029 年	339,061,195.13		
合计	1,333,416,679.12	1,039,392,156.55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50,000.00		50,000.00	4,871,772.26		4,871,772.26
抵款房	14,538,928.72		14,538,928.72	16,149,343.53		16,149,343.53
合计	14,588,928.72		14,588,928.72	21,021,115.79		21,021,115.79

其他说明：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3,376,684.89	33,376,684.89	冻结、信用证等保证金	保证金、账户冻结	22,626,976.94	22,626,976.94	冻结、票据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冻结
应收票据	53,736,847.72	42,081,977.49	票据贴现、背书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71,037,696.85	59,975,620.13	票据贴现、背书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498,474,680.23	239,533,465.76	抵押、冻结	公司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627,516,716.20	348,408,595.97	抵押、冻结	公司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116,648,043.75	86,837,488.83	抵押	公司借款抵押	113,035,046.87	90,369,788.25	抵押	公司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802,547,739.49	177,278,115.22	质押	银行借款、定向融资质押	802,547,739.49	449,163,995.08	质押	银行借款、定向融资质押

				担保				担保
在建工程	2,130,225.14	1,713,871.86	抵押	公司借款抵押土地	244,947,780.09	189,272,498.02	抵押	公司借款抵押土地，地上附着物受限
合计	1,506,914,221.22	580,821,604.05			1,881,711,956.44	1,159,817,474.39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7,149,692.45	157,150,000.00
抵押借款	428,310,020.74	437,610,020.74
保证借款	7,769,703.22	8,652,312.40
商业票据背书贴现未到期	14,887,222.61	6,112,538.60
应计利息	113,045.63	442,920.56
合计	608,229,684.65	609,967,792.3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468,529,416.41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重庆三峡银行北碚支行	140,000,000.00	6.00%	2024 年 05 月 20 日	9.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90,000,000.00	5.00%	2023 年 07 月 13 日	24.00%
农业银行北碚支行	48,280,000.00	5.25%	2022 年 12 月 22 日	7.32%
中信银行重庆解放碑支行	37,000,000.00	5.30%	2024 年 04 月 20 日	7.95%
兴业银行重庆渝中支行	32,870,987.80	4.79%	2023 年 11 月 09 日	7.18%
工商银行北碚支行	29,100,000.00	4.72%	2023 年 07 月 20 日	7.08%
工商银行北碚支行	25,200,000.00	4.87%	2024 年 01 月 18 日	7.31%
广发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15,900,000.00	4.80%	2023 年 11 月 27 日	7.20%
广发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15,759,032.94	4.8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7.20%
合计	434,110,020.74	--	--	--

其他说明：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06,849,508.30	630,537,309.95
工程及设备款	108,588,263.15	185,648,111.64
其他	29,217,217.48	36,577,621.99
合计	544,654,988.93	852,763,043.5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紫东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3,252,410.14	暂未支付
合计	33,252,410.14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4,862,090.53	52,932,027.15
其他应付款	101,609,436.25	281,053,978.88
合计	266,471,526.78	333,986,006.0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东拆借款利息	20,708,758.28	4,771,517.87
借款应付利息	144,153,332.25	47,962,109.28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198,400.00
合计	164,862,090.53	52,932,027.1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3,442,470.94	72,183,022.01

滞纳金	22,882,223.60	87,752,582.22
应付诉讼赔偿款	7,010,100.00	
预提成本费用	6,874,104.69	377,980.53
押金保证金	3,753,118.28	6,084,077.28
恒辉小贷借款本金及利息[注 1]		78,979,780.33
海外税收罚息及罚金[注 2]	1,188,601.56	15,263,350.37
其他	16,458,817.18	20,413,186.14
合计	101,609,436.25	281,053,978.88

其他说明：

[注 1]恒辉小贷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二)3 之说明。

[注 2]系海外子公司税务检查导致。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3,051.00	
合计	3,051.00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7,244,024.64	44,016,004.72
合计	57,244,024.64	44,016,004.7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494,053.94	192,778,560.94	202,632,097.13	32,640,517.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419,104.39	18,180,241.28	15,551,033.98	14,048,311.69
三、辞退福利	1,322,025.84	13,368,783.22	4,461,465.82	10,229,343.24
合计	55,235,184.17	224,327,585.44	222,644,596.93	56,918,172.6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495,995.55	172,679,834.58	185,095,670.45	25,080,159.68
2、职工福利费	33.91	4,383,804.18	4,348,050.24	35,787.85
3、社会保险费	-54,462.64	9,885,311.45	10,034,774.04	-203,925.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422.27	8,616,365.87	8,736,525.53	-194,581.93
工伤保险费	19,959.63	1,268,945.58	1,298,248.51	-9,343.30
4、住房公积金	4,631,177.17	4,167,403.38	2,801,794.27	5,996,786.2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1,309.95	1,662,207.35	351,808.13	1,731,709.17
合计	42,494,053.94	192,778,560.94	202,632,097.13	32,640,517.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400,754.95	17,591,760.95	14,941,608.99	14,050,906.91
2、失业保险费	18,349.44	588,480.33	609,424.99	-2,595.22
合计	11,419,104.39	18,180,241.28	15,551,033.98	14,048,311.69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790,997.17	43,559,874.23
企业所得税	16,612,063.69	40,701,688.63
个人所得税	3,369,583.44	26,862,964.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6,010.34	821,320.72
土地使用税	7,841,474.14	5,765,453.76
房产税	5,405,082.33	2,404,119.65
教育费附加	913,031.19	729,252.09
其他	1,553,337.30	584,778.47
合计	81,571,579.60	121,429,451.83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2,267,449.87	394,883,392.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83,821.30	69,753,447.8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7,500.00	125,493.49
应付利息		620,666.67
合计	392,978,771.17	465,383,000.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均已逾期。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定向融资[注]	710,907,652.78	624,935,841.09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38,849,625.11	64,925,158.25
待转销项税额	7,484,164.98	4,547,113.02
合计	757,241,442.87	694,408,112.3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注]短期定向融资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二)4（2）之说明

2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9,823,976.09
合计		29,823,976.0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矿权出让金		36,36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536,023.91
合 计		29,823,976.09

其他说明：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32,158,937.00	15,240,360.03	[注]
合计	32,158,937.00	15,240,360.0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期末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二)4（10）之说明，期初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四)5(1)之说明。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145,833.24	550,000.00	4,112,995.91	57,582,837.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1,145,833.24	550,000.00	4,112,995.91	57,582,837.33	--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其他说明：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3,699,027.52			253,699,027.52
其他资本公积	470,201.69			470,201.69
合计	254,169,229.21			254,169,229.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226,015,127.65	-106,967,834.95				-106,967,834.95		-332,982,962.60

综合收益								
外币	-	-				-		-
财务报表	226,015,1	106,967,8				106,967,8		332,982,9
折算差额	27.65	34.95				34.95		62.60
其他综合	-	-				-		-
收益合计	226,015,1	106,967,8				106,967,8		332,982,9
	27.65	34.95				34.95		62.6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531,602.34			6,531,602.34
维简费	4,074,349.53			4,074,349.53
合计	10,605,951.87			10,605,951.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580,396.86			75,580,396.86
合计	75,580,396.86			75,580,396.8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1,052,937.38	250,993,742.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0,130,617.85	-452,046,680.05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1,183,555.23	-201,052,937.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9,496,341.43	956,941,453.97	2,004,387,733.05	1,620,441,767.30
其他业务	26,221,838.29	20,522,175.66	25,845,733.66	23,090,939.82
合计	1,195,718,179.72	977,463,629.63	2,030,233,466.71	1,643,532,707.12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195,718,179.72	营业收入合计	2,030,233,466.71	营业收入合计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6,221,838.29	其他业务收入	25,845,733.66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19%		1.27%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6,221,838.29	其他业务收入	25,845,733.66	其他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6,221,838.29	其他业务收入	25,845,733.66	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未发生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0.00	未发生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169,496,341.43	主营业务收入	2,004,387,733.05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建材化工板块		医药制造板块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557,575,955.88	490,761,890.20	631,791,995.20	482,806,497.95	1,189,367,951.08	973,568,388.15
其中：										
商品混凝土					442,310,172.66	417,679,826.83			442,310,172.66	417,679,826.83
减水剂					61,711,390.03	33,962,681.07			61,711,390.03	33,962,681.07
膨胀剂					22,063,851.47	17,773,753.44			22,063,851.47	17,773,753.44
硫酸					1,068,841.23	3,662,552.38			1,068,841.23	3,662,552.38

水泥构件					16,897,371.83	8,152,017.21			16,897,371.83	8,152,017.21
药品及中间体							625,260,185.91	475,710,623.04	625,260,185.91	475,710,623.04
其他					13,524,328.66	9,531,059.27	6,531,809.29	7,095,874.91	20,056,137.95	16,626,934.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地区					329,639,984.67	325,250,281.15	570,149,766.06	451,248,969.78	899,789,750.73	776,499,250.93
国外地区					227,935,971.21	165,511,609.05	61,642,229.14	31,557,528.17	289,578,200.35	197,069,137.2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57,575,955.88	490,761,890.20	631,791,995.20	482,806,497.95	1,189,367,951.08	973,568,388.1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57,575,955.88	490,761,890.20	631,791,995.20	482,806,497.95	1,189,367,951.08	973,568,388.1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55,442.40	5,213,815.15
教育费附加	1,828,418.75	3,507,891.14
资源税	648,590.48	
房产税	5,050,403.92	3,606,795.12
土地使用税	5,608,132.87	4,967,337.50
车船使用税	128,790.12	167,655.82
印花税	1,776,974.76	1,323,270.89
其他	246,866.90	326,397.78
合计	17,443,620.20	19,113,163.40

其他说明：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649,665.82	91,711,780.27
折旧及摊销费	38,134,411.60	38,921,549.07
海外补充征收个人所得税[注]		25,343,542.68
办公费	18,304,586.54	15,424,126.30
中介机构费	15,851,847.31	16,187,774.72
业务招待费	4,619,446.76	5,011,812.97
其他	14,947,623.02	18,869,818.61
合计	196,507,581.05	211,470,404.62

其他说明：

[注]系海外税务检查导致。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27,955,956.32	36,881,546.93
职工薪酬	13,442,666.30	18,064,118.10
业务招待费	1,145,537.24	1,211,518.55
营运车费用	779,814.64	854,162.26
差旅费	612,691.92	786,780.41
其他	783,893.48	2,312,797.09
合计	44,720,559.90	60,110,923.34

其他说明：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7,378,760.55	6,796,725.32
人员人工费用	5,772,316.41	6,609,989.77
直接投入费用	6,871,759.47	2,969,844.21
其他	850,728.28	995,022.39
合计	20,873,564.71	17,371,581.69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04,966,884.90	161,337,503.67
利息收入	-945,387.17	-964,252.78
汇兑损失	1,264,872.18	466,836.52
汇兑收益	-5,554,610.69	-467,226.86
关联方担保费		5,487,010.41
其他	3,091,590.12	2,394,977.29
合计	202,823,349.34	168,254,848.25

其他说明：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112,995.91	4,144,451.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86,608.53	3,190,242.54
增值税加计抵扣优惠	183,100.25	558,837.98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78,589.22	209,976.79
合 计	5,861,293.91	8,103,509.19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8,496,623.79	
债务重组收益	-2,657,173.23	
合计	125,839,450.56	

其他说明：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8,288,532.82	-45,468,460.37
合计	-48,288,532.82	-45,468,460.37

其他说明：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472,461.76	-6,657,419.04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0,003,196.05	-66,935,744.73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5,675,282.07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4,855,976.97	-20,913,134.00
十、商誉减值损失	-181,768,986.36	
合计	-408,100,621.14	-150,181,579.84

其他说明：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0,624,852.51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40,599.88	813,817.34
合计	21,065,452.39	813,817.34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款收入	3,489,783.66		3,489,783.66
无需支付的款项	620,867.83	303,813.82	620,867.83
违约金收入	367,196.88	1,571,870.23	367,196.8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1,771.56	
其他	42,697.69	139,187.71	42,697.69
合计	4,520,546.06	2,156,643.32	4,520,546.06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44,620.78	1,150,869.79	44,620.78
赔偿款[注 1]	39,536,684.43	5,318,869.49	39,536,684.43
滞纳金[注 2]	20,692,428.12	24,954,231.29	20,692,428.12
海外税收检查罚金及利息 [注 3]	1,622,289.32	20,038,646.57	1,622,289.32
罚款支出	3,045,782.95	1,537,475.73	3,045,782.95
无法收回的款项	261,784.60	314,731.67	261,784.6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5,155.74	124,181.09	245,155.74
其他	287,844.72	309,035.70	287,844.72
合计	65,736,590.66	53,748,041.33	65,736,590.66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为利万家公司仲裁赔偿款，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十七）2（4）（10）之说明

[注 2]主要为重庆市合川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采矿权滞纳金、欠缴税费及社保等导致的滞纳金

[注 3]系海外子公司税务检查导致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989,937.52	70,691,746.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90,028.57	10,678,665.76
合计	20,799,908.95	81,370,411.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8,953,126.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342,969.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53,184.2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56,915.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747,609.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3,028.5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99,392,422.78
税率变动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947,857.9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所得税费用	20,799,908.95
-------	---------------

其他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十（七）33 之说明。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往来款	90,000.00	4,145,850.00
收政府补助、奖励、个税手续费返还	2,115,197.75	3,400,219.33
收保证金	2,281,283.93	2,652,753.97
收回备用金借款	3,120,678.69	2,408,441.19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2,034,814.98
银行账户冻结资金解除	4,468,485.25	1,106,742.43
收利息收入	197,196.02	429,993.24
收赔偿款	127,921.29	307,817.26
其他	5,956,210.10	5,624,506.03
合计	18,356,973.03	22,111,138.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差旅费、办公费、招待费等	72,980,057.39	80,611,751.54
支往来款	150,000.00	13,426,384.89
支付信用证款项	31,503,605.15	
银行账户冻结资金	10,646,955.46	10,461,726.97
支付保证金	1,253,558.11	3,668,753.12
支付备用金	2,641,931.54	2,795,597.64
支付银行手续费等	2,473,978.73	324,868.39
其他	2,461,436.19	4,668,324.20
合计	124,111,522.57	115,957,406.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占用	16,208,582.80	9,595.70
合计	16,208,582.80	9,595.7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现金流出	1,541,123.32	
关联方资金占用		6,692,139.30
合计	1,541,123.32	6,692,139.3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合川采矿权出让金	25,000,000.00	
百康固废固液处理项目支付的现金	17,569,603.55	26,996,000.00
合计	42,569,603.55	26,996,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及票据融资贴现收款	120,363,648.03	132,124,262.14
收往来单位借款	2,400,000.00	
合计	122,763,648.03	132,124,262.1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来单位借款	2,400,000.00	
偿还售后回租融资借款		5,809,831.45
供应链贷款、商票贴息	138,038.13	48,813.37
支付租赁费用		127,500.00
支付关联方担保费		4,456,089.79
合计	2,538,038.13	10,442,234.6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金融借款	603,412,333.14	130,000,000.00		139,862,806.74	320,109.99	593,229,416.41
短期借款：票据贴现	6,112,538.60	120,363,648.03			111,588,964.02	14,887,222.6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	394,883,392.02			566,901.83	2,049,040.32	392,267,449.87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00,000.00		336,836.90		1,353,015.60	583,821.30
短期定向融资	624,935,841.09		85,971,811.69			710,907,652.7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5,493.49		2,006.51			127,500.00
外部单位借款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1,631,069,598.34	252,763,648.03	86,310,655.10	142,829,708.57	115,311,129.93	1,712,003,062.97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421,418,271.02	636,081,388.88
其中：支付货款	362,474,639.59	537,083,562.01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52,080,127.37	98,997,826.87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9,753,035.76	-409,314,685.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6,389,153.96	195,650,040.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785,066.97	117,715,176.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146,997.22	8,771,027.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53,139.13	5,651,578.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65,452.39	-813,817.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155.74	-17,590.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4,350,967.65	162,737,501.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839,45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90,028.57	10,678,665.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33,404.12	7,729,477.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244,730.90	126,326,506.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5,120,986.97	-115,218,837.05
其他	-163,198,550.74	-161,489,63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18,889.30	-51,594,597.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492,150.59	68,834,152.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834,152.82	101,215,767.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2,002.23	-32,381,614.57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492,150.59	68,834,152.82
其中：库存现金	902,914.53	952,066.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589,236.06	67,882,086.6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92,150.59	68,834,152.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8,355,153.66	52,177,933.60

(4)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海外子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355,153.66	52,177,933.60	因外汇管制使用范围受限，海外子公司经营当地使用不受限
合计	28,355,153.66	52,177,933.60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27,887,114.93	21,707,207.40	银行账户被冻结，使用受到限制
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5,489,569.96	919,769.54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而存入的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
合计	33,376,684.89	22,626,976.94	

其他说明：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2,524,407.98
其中：美元	1,029,341.74	7.1884	7,399,320.16
欧元			
港币			
比尔	427,934,214.81	0.0587	25,121,906.22
卢布	28,510.00	0.0820	2,337.82
阿尼	8,610.00	0.0980	843.78
应收账款			45,675,131.25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比尔	781,492,360.72	0.0587	45,675,131.2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492,136.88
其中：比尔	8,420,363.60	0.0587	492,136.88
应付账款			1,808,364.00

其中：美元	7,931.11	7.1884	57,011.99
比尔	29,963,439.96	0.0587	1,751,352.01
其他应付款			216,947.97
其中：比尔	3,711,936.30	0.0587	216,947.97

其他说明：

[注]期末按外币余额和折算汇率计算金额与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存在小额差异，系由于折算汇率保留四位小数所致。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三圣医药有限公司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在埃塞俄比亚，埃塞俄比亚币种为比尔，子公司选择以比尔作为记账本位币。

55、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12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8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178,991.48	3,262,641.97
合 计	3,178,991.48	3,262,641.97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404,251.03	9,236,368.9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331,940.99	-65,478.68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十二)1(2)之说明。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6,350,228.64	0.00
合计	6,350,228.6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56、其他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19,693,017.12	13,246,206.83
小 计	19,693,017.12	13,246,206.83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10之说明。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用及长期待摊费用	7,378,760.55	6,796,725.32
人员人工费用	5,772,316.41	6,609,989.77
直接投入费用	6,871,759.47	2,969,844.21
其他	850,728.28	995,022.39
合计	20,873,564.71	17,371,581.6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873,564.71	17,371,581.6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重庆市合川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60,700,331.21	100.00%	股权转让	2024年08月11日	合川采矿权权属变更	128,496,623.79						

其他说明：

合川子公司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十七）2（1）之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市两江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重庆市北碚区三圣新材料科技有限	5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公司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圣埃塞(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362,5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80.00%	0.00%	设立
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贵阳	贵阳	制造业	87.00%	0.00%	设立
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兰州	兰州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52,617,215.07	埃塞俄比亚	埃塞俄比亚	制造业	55.00%	0.00%	设立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吉林	吉林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9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72.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三圣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重庆三圣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重庆市三圣迅捷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
重庆三圣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重庆	重庆	销售业	100.00%	0.00%	设立
重庆三圣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其他金融业	100.00%	0.00%	设立
重庆三盛德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	重庆	零售业	100.00%	0.00%	设立
兰州三圣构建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兰州	兰州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重庆市渝北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8.00%	-4,878,296.58	22,400,000.00	179,110,908.7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482,356,239.47	328,636,381.74	810,992,621.21	163,539,813.87	968,698.53	164,508,512.40	539,098,791.02	340,910,618.97	880,009,409.99	135,135,345.61	967,467.77	136,102,813.3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332,379,820.51	-17,422,487.80	-17,422,487.80	-38,237,747.95	532,404,778.88	88,219,097.68	88,219,097.68	-82,117,533.82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1,145,833.24	550,000.00		4,112,995.91		57,582,837.33	与资产相关
小计	61,145,833.24	550,000.00		4,112,995.91		57,582,837.33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5,499,604.44	7,334,694.42

合 计	5,499,604.44	7,334,694.42
-----	--------------	--------------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 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 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 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 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 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1.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59%)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 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 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 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 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 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 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 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注]	1,144,650,466.77	1,146,902,300.26	1,146,902,300.26		
应付账款	544,654,988.93	544,654,988.93	544,654,988.93		
其他应付款[注]	122,318,194.53	122,318,194.53	122,318,194.53		
其他流动负债[注]	749,757,277.89	749,757,277.89	749,757,277.89		
长期应付款[注]	583,821.30	583,821.30	583,821.30		
租赁负债	127,500.00	127,500.00	127,500.00		
小 计	2,562,092,249.42	2,564,344,082.91	2,564,344,082.91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注]	1,053,433,960.27	1,070,053,811.83	1,070,053,811.83		
应付账款	852,763,043.58	852,763,043.58	852,763,043.58		
其他应付款[注]	285,825,496.75	285,825,496.75	285,825,496.75		
其他流动负债[注]	689,860,999.34	689,860,999.34	689,860,999.34		
长期应付款	99,775,823.91	111,229,226.67	74,869,226.67	23,000,000.00	13,360,000.00
租赁负债	125,493.49	127,500.00	127,500.00		
小 计	2,981,784,817.34	3,009,860,078.17	2,973,500,078.17	23,000,000.00	13,360,000.00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借款，“未折现合同金额”按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本金及利息罚息列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借款，“未折现合同金额”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本金及利息罚息列示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

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985,496,866.28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98,295,725.16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54 之说明。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50,000.00	5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	50,000.0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23,287,327.85	23,287,327.8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337,327.85	23,337,327.8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被投资主体为 2019 年度成立公司，投资金额小、持股比例低，以当年实际投资额作为公允价值；对于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潘先文。
其他说明：

自然人名称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潘先文	24.20	24.20	实际控制人
潘呈恭	2.21	2.21	实际控制人，潘先文之子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之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北碚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种植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碚圣医药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晟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圣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市北碚区三圣加油站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季季鲜农业专业合作社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利川市新嘉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张家港市中悦冶金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上海凯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凯天公司)	股东邓涵尹关联公司
上海亦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亦宏公司)	股东邓涵尹关联公司
邓涵尹	公司股东
周廷娥	潘先文之妻

陈柳颖	潘呈恭之妻
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 SSC 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舒意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意佳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北碚分公司	采购服务	407,622.00		否	602,311.60
重庆圣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017,795.12		否	952,003.01
碚圣医药公司	采购服务	579,709.71		否	654,538.29
碚圣医药公司	水电费	2,133,204.96		否	
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种植分公司	采购服务	21,855.00		否	97,215.00
重庆市北碚区三圣加油站	燃油费	1,634,385.40		否	1,523,258.23
重庆季季鲜农业专业合作社	采购货物	25,914.00		否	20,408.00
潘先文	担保服务、代偿借款及利息[注]	11,402.94		否	1,170,865.17
潘呈恭	担保服务、代偿借款及利息[注]	328,983.64		否	30,600.00
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代偿借款及利息[注]	229,595.06		否	452,653.57
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代偿借款及利息[注]	295,612.95		否	1,751,780.56
重庆晟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注]			否	313,111.11
碚圣医药公司	担保服务[注]			否	1,768,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碚圣医药公司	水电费	109,419.79	3,975,112.02
碚圣医药公司	货款		15,7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2024 年发生额系司法划扣导致代偿农业银行借款及利息形成；2023 年发生额系担保费 5,487,010.41 元，担保费率为 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碚圣医药公司	厂房及设备租赁	161,063.00	1,378,087.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晟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土地	2,133,204.96	2,133,205.00								
碚圣医药公司	房屋租赁	281,424.00	281,424.00								
碚圣医药公司	车位	298,285.71	349,714.2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SSC CONSTRUCTION PLC	7,367,265.69	2019 年 06 月 26 日	2024 年 06 月 26 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500,000.00	2022 年 03 月 09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7,350,000.00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022 年 03 月 10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司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2,650,000.00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	9,500,000.00	2021 年 09 月 22 日	2023 年 09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	25,200,000.00	2022 年 01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18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	29,100,000.00	2021 年 07 月 23 日	2023 年 07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	90,000,000.00	2021 年 07 月 14 日	2023 年 07 月 13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注 1]	48,280,000.0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	12,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	25,000,000.00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	32,870,987.80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3 年 11 月 09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9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6 日	2023 年 11 月 27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759,032.94	2023 年 03 月 06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	10,500,000.00	2016 年 12 月 05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	53,500,000.00	2016 年 12 月 05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 2]	21,000,000.00	2020 年 05 月 21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 2]	85,000,000.00	2020 年 05 月 26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 2]	80,000,000.00	2020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 年 05 月 25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否

司[注 2]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注 1]	31,983,392.02	2020 年 07 月 01 日	2022 年 06 月 29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注 1]	30,284,057.85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06 月 29 日	否
潘呈恭	7,600,000.00	2021 年 09 月 24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潘先文、重庆晟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3]	68,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11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注 4]	217,500,000.00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05 月 11 日	否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碚圣医药公司[注 4]	224,500,000.00	2021 年 11 月 10 日	2022 年 05 月 10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权证号为 113 房地证 2011 字第 16383 号、113 房地证 2011 字第 16411 号、113 房地证 2011 字第 16414 号、113 房地证 2011 字第 16336 号、113 房地证 2011 字第 16374 号的房地产用于该借款的抵押担保，期末该借款已逾期，担保责任尚未解除

[注 2]潘先文为该借款提供个人担保，同时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200 万股票用于该借款的质押担保

[注 3]重庆晟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权证号为渝（2019）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221148 号、渝（2019）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221135 号、渝（2019）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221126 号、渝（2019）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221098 号、渝（2019）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221052 号、渝（2019）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220940 号、渝（2019）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221131 号的房产用于该借款的抵押担保

[注 4]公司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以非公开方式发行总额人民币 44,70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的定向融资计划，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期末该借款已逾期，担保责任尚未解除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974,503.42	4,935,172.06

(5) 其他关联交易

(1) SSC CONSTRUCTION PLC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9 年，SSC 公司向 NIB 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0,000 万比尔，合同约定在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分期偿还本金及利息，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房屋、机器设备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担保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2022 年 6 月至 10 月，因 SSC 公司未履行到期还款责任，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及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代 SSC 公司归还借款本金本息共计 6,022.06 万比尔，折算人民币 803.31 万元，另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折算人民币 103.46 万元（计算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2023 年 7 月，SSC 公司偿还三圣药业有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 7.64 万比尔，折算人民币 0.96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SSC 公司尚未偿还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12,134.22 万比尔（含 2023 年逾期未偿还的罚息 425.15 万比尔），折算人民币 1,524.04 万元，公司预计将就该债务履行代偿义务，公司对此事项计提了预计负债 1,524.04 元，同时形成对 SSC 公司应收债权 1,524.04 元。

2024 年 3 月和 6 月，SSC 公司通过向 Eastern Industry Park PLC（位于埃塞俄比亚）借款等方式向 NIB 银行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12,550.71 万比尔（含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6 日罚息及其他 416.49 万比尔）。2024 年 6 月 6 日，NIB 银行向 SSC 公司出具贷款结清证明，SSC 公司与 NIB 银行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签署的借款合同项下全部本息已经清偿完毕。三圣药业公司完成解除房屋及机器设备的抵押担保登记的相关手续，并取回相关权证原件。

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 SSC 公司偿还的占用资金及利息合计 906.7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SSC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2）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与股东邓涵尹及上海凯天公司、上海亦宏公司等其他关联方（以下统称邓涵尹及关联公司）的资金拆借情况详见附注十七（二）4(1)所述。

（3）其他关联交易

①本公司、碚圣医药公司和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二）3 之说明。

②公司受供应商委托将 550.00 万元债权转让给实际控制人指定自然人，并分别于 2023 年、2024 年支付 60.00 万元、490.00 万元货款。

③公司与客户签订抵房协议，指定第三方自然人作为房屋承接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网签或过户至第三方自然人的抵款房合计 1,453.89 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碚圣医药公司	6,278,437.00	1,990,977.01	5,619,374.00	707,017.45
其他应收款	碚圣医药公司				85,709,405.32
其他应收款	SSC 公司				23,885,616.5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晟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90,177.92	355,570.17
应付账款	重庆市北碚区三圣加油站	325,532.21	222,867.21
应付账款	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	295,612.95	
应付账款	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种植分公司	1,160.00	
应付账款	重庆季季鲜农业专业合作社	7,177.50	
应付账款	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北碚分公司	56,102.00	
其他应付款	张家港市中悦冶金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42,942.06	307,176.68
其他应付款	上海亦宏公司	60,945,973.25	45,908,694.56
其他应付款	利川市新嘉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3,896.00	183,896.00
其他应付款	舒意佳公司		3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潘先文	1,182,268.11	1,170,865.17
其他应付款	周廷娥	328,983.64	
其他应付款	潘呈恭	260,195.06	30,6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晟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13,111.11	313,111.11
其他应付款	碚圣医药公司	789,394.71	866,772.70
其他应付款	SSC CONSTRUCTION PLC	4,465.28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诉讼及仲裁事项

诉讼及仲裁事项详见附注十（十七）2（4）之说明

2. 银行存款冻结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诉讼等原因，导致银行账户冻结金额的上限金额远大于公司期末银行存款金额，鉴于相关事项的进展仍存在不确定性，不排除后续可能导致更多银行存款被冻结或被采取强制措施的风险。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国内地区	国外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53,817,087.21	289,578,200.35	47,677,107.84	1,195,718,179.72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947,466,858.57	289,578,200.35	47,677,107.84	1,189,367,951.08
营业成本	832,728,740.28	197,707,157.41	52,972,268.06	977,463,629.63
资产总额	4,580,203,108.16	222,177,265.51	2,176,339,039.83	2,626,041,333.84
负债总额	3,844,526,170.91	465,625,049.88	1,455,096,204.14	2,855,055,016.65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合川采矿权事项

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人民币 17,420.00 万元向合川规划局购买名称为重庆市合川区双凤镇牛头冲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的采矿权，批准签订《重庆市合川区采矿权出让合同》，在合川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并由其承接该出让合同的权利义务。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采矿权出让合同》约定，自领取采矿权许可证之日 1 年内进行建设或生产，逾期未进行建设和生产的，合川规划局可以依法无偿收回采矿权；延期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超过 6 个月的，合川规划局有权解除合同、收回采矿权、吊销采矿许可证。

受公司资金紧张等影响，公司未按期建设和生产，且未如期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超过 6 个月。2022 年 10 月，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了《关于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请求协助解决有关事宜的意见》（渝规资文〔2022〕304 号），对于合川区采矿权的工作建议如下：“建议由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按照采矿权出让合同约定，与三圣公司解除采矿权出让合同，收回采矿权、吊销采矿许可证，不退还未缴纳的采矿权出让收益。由税务部门按规定催收三圣公司欠缴采矿权出让收益及滞纳金。对于破坏的土地履行生态修复义务后，企业可自行处置剩余的生态修复基金。”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拟办意见：“建议同意市规划自然资源局意见。”公司 2022 年对已支付的采矿权出让费和工程建设投入合计 6,204 万元计提减值，另按照规资局文件，公司持续计提滞纳金 7,623 万元（截至 2024 年 8 月 12 日）。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的议案。公司拟引进舒意佳公司对合川子公司进行增资 11,666.66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的合川子公司剩余 30%股权以 4,656.98 万元转让给舒意佳公司，在舒意佳公司足额支付采矿权出让费、滞纳金等相关费用及股权转让款和代偿债务款后办理采矿权权属变更。根据公司与舒意佳公司及合川子公司等签订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约定，舒意佳公司应在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足额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及滞纳金，在舒意佳公司支付公司股权转让款和代偿款总额的 80%之前，合川子公司公章、银行 U 盾及资金使用等重大事宜仍由公司监管，舒意佳公司可以以砂石骨料材料款冲抵尚欠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当月，合川子公司办理了投资人、注册资本金、法定代表人及公司高管人员的工商变更，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金 16,666 万元，实收资本 5,000.00 万元。

2023 年 7 月至 10 月，舒意佳公司委托重庆全流鑫建材有限公司等公司和自然人代公司支付采矿权出让费合计 3,000 万元。

2024 年 5 月，公司与重庆珈润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珈润矿业，舒意佳公司指定采矿权承接单位）签订采矿权转让合同，以名义金额 1 元转让合川采矿权。

2024 年 1 月至 5 月，合川子公司共计收到舒意佳公司投资款 2,582.63 万元，并缴纳采矿权出让费 2,500 万元；2024 年 7 月，珈润矿业代缴纳采矿权出让费 1,300 万元。

2024 年 8 月 12 日，合川采矿权完成权属变更，权利人变更为珈润矿业，采矿权证有效期 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34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此时判断合川采矿权已变更，公司已丧失控制权，以 2024 年 8 月 12 日作为丧失控制权日，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2,062.49 万元、投资收益 12,849.66 万元。

2024 年，公司、舒意佳公司、珈润矿业、合川子公司及公司供应商签订抵款协议，约定合川子公司或珈润矿业向该等供应商供应片石以冲抵舒意佳公司应付的股权受让款及代偿款合计金额 4,934.42 万元，另公司收到片石等额抵减舒意佳公司应付的股权受让款及代偿款 614.07 万元。

202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舒意佳公司完成合川子公司相关公章及资料的移交手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余 442.58 万股权转让款未收取。

2. 石膏矿采矿权事项

公司有两个石膏矿开采许可证，证书编号分别为 C5001092009117120040283、C5001092011017130104274，生产规模分别为 60 万吨/年、40 万吨/年，上述石膏矿采矿权均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由于公司合法拥有的石膏采矿权矿区所在位置位于“四山”管制区，受《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8 年自然保护区和“四山”管制区矿业权退出工作方案的通知》政策的影响，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开始被暂停开采石膏矿。

2022 年 2 月 22 日，重庆市人民政府以《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渝府发〔2022〕17 号），废止了《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8 年自然保护区和“四山”管制区矿业权退出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8〕43 号）文件予以废止。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取得了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石膏分公司、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石膏分公司一矿等两个矿山的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延续两个采矿权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0 月，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了《关于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请求协助解决有关事宜的意见》（渝规资文〔2022〕304 号），对于石膏矿采矿权的工作建议如下：“鉴于石膏矿属地下开采，对地面植被等环境影响相对较小，建议市政府同意三圣公司在‘四山’乡村建设区内增资扩界，北碚区尽快出让采矿权，推动企业复工复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拟办意见：“建议同意市规划自然资源局意见。”

2023 年 9 月，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对三圣石膏矿出让项目相关问题核实情况的复函中明确：“一是该项目用地红线涉及茅庵县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不涉及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目前整合优化方案成果暂未获批）。根据《重庆市林业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的通知》（渝林规范〔2023〕4 号）要求，在自然保护地整合预案（或方案）成果未获批以前，预案成果可以作为项目论证、规划、立项等前期工作依据，但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仍然需要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现状范围和功能分区对自然保护区进行规范管理。鉴于从矿业权设置到采矿许可证核发所需时间较长，为便于前期工作开展，我局原则同意三圣镇向北村石膏矿矿业权设置，但在我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获批之前，不得核发该矿业权的采矿许可证，严禁采矿。二是该项目涉及Ⅱ级保护林地。三圣镇向北村石膏矿如属大

中型矿山，根据《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 35 号令）要求，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勘查项目、大中型矿山、符合相关旅游规划的生态旅游开发项目，可以使用Ⅱ级及其以下保护林地。三是该项目涉及地方公益林，不涉及国家公益林，无相关禁止性规定。”

2023 年 11 月 22 日，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对三圣石膏矿复工复产问题进行了回复，“经核实，三圣石膏矿位于我区茅庵县级自然保护区内，根据《自然保护区条例》自然保护区内禁止开矿。2021 年，我局在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中已将三圣石膏矿范围调出茅庵县级自然保护区并提交整合优化预案。2023 年 3 月，《北碚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正式提交市林业局并上交国家部委，目前批复尚未下达。根据《重庆市林业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的通知》（渝林规范[2023]4 号），在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或方案)成果未获批以前，预案成果可以作为项目论证、规划、立项等前期工作依据，但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仍然需要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现状范围和功能分区对自然保护区进行规范管理。今年 10 月 17 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自然保护地管理司司长张利明来碚督导林长制工作，强调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获批前仍按法定现行范围进行管理。特此回复。”

由于整合优化方案需相关国家部委审批，公司判断恢复石膏矿开采具有很大不确定性。

该石膏矿采矿权对应的生产线为 30 万吨/年硫酸联产 25 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2023 年，公司对上述生产线计提减值准备 8,419.26 万元。2024 年，公司聘请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 30 万吨/年硫酸联产 25 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0319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生产线账面价值为 7,465.36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4,014.42 万元，2024 年公司计提减值准备 3,450.94 万元。

3. 与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2019 年 5 月 15 日，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辉小贷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约定碚圣医药公司、本公司共同向恒辉小贷公司借款 10,000 万元，用以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 6 个月，月利息为 2.2%。同日，恒辉小贷公司和潘先文、周廷娥签订《保证合同》，约定潘先文、周廷娥为上述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9 年 5 月 16 日，恒辉小贷公司将上述借款 10,000 万元划入碚圣医药公司。该借款事项未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1 年 2 月 15 日，恒辉小贷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签订《贷款展期协议》，约定展期金额为 5,100 万元，借款期限展期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增加潘呈恭作为新的保证人。

2021 年 11 月 18 日，恒辉小贷公司向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本公司和碚圣医药公司共同偿还借款本金、利息（截至 2021 年 11 月 18 日）和律师费共计 6,148.50 万元，潘先文、潘呈恭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 碚圣医药公司、公司在判决生效后 30 日内偿还恒辉小贷公司的借款本金 4,989.98 万元及利息（截止 2021 年 6 月 16 日的利息为 161.70 万元；从 2021 年 6 月 17 日起，以 4,989.98 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24% 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2. 碚圣医药公司、公司在判决生效后 30 日支付恒辉小贷公司律师费 20 万元；3. 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对前述 1、2 项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 恒辉小贷公司对潘先文持有的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6.0556% 股权享有质押权，并对该质押股权的折价或者拍卖、变卖价款在前述的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

2023 年 11 月 28 日，恒辉小贷公司通过法院强制执行扣款 675.30 万元，其中：偿还恒辉小贷公司利息等合计 669.21 万元，该款项形成实质性资金占用；剩余 6.09 万元系法院强制执行费。

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恒辉小贷公司出具的自愿放弃权力通知书，恒辉小贷公司自愿放弃其在（2021）渝 0110 民初 14529 号民事判决书、（2022）渝 05 民终 8238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剩余未履行债权及相关追索权利（已受偿的债权不在放弃范围），并同意立即解除对公司及公司财产的相关权利限制措施。另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代碚圣医药公司偿还的占用资金及利息 714.0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碚圣医药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4. 诉讼与仲裁事项

（1）与上海亦宏公司仲裁事项

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累计收到股东邓涵尹及上海凯天公司、上海亦宏公司等其他关联方划入资金 13,396.85 万元，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累计向邓涵尹及上海凯天公司、上海亦宏公司等其他关联方支付资金 2,863.29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计算利息共计 232.31 万元。

2022 年 4 月 18 日，潘先文、上海凯天公司、上海亦宏公司和本公司共同签订《协议书》，约定本公司欠上海凯天公司和上海亦宏公司的款项用于抵扣潘先文欠本公司的款项 6,453.58 万元，即本公司欠上海凯天公司和上海亦宏公司的款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即与潘先文欠本公司的款项 6,453.58 万元做等额抵销。2022 年 4 月 18 日抵款后，公司欠上海凯天公司的款项金额为 4,312.29 万元，公司与上海亦宏公司的债权债务消除。

2022 年 4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2 月，公司累计收到资金 268.00 万元，累计支付资金 420.84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计算利息共计 181.68 万元。

2023 年 2 月 17 日，上海亦宏公司以上海凯天公司已将债权转让给上海亦宏公司、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偿还本金及利息为由向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申请仲裁，请求裁决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合计 12,194.94 万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并承担仲裁费、保全费用等费用。

2024 年 8 月 2 日，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出具裁决书，公司应向上海亦宏支付债务余额 3,929.98 万元，支付借款利息及逾期利息人民币 621.37 万元及自 2023 年 1 月 8 日至支付之日以人民币 1,119.98 万元

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逾期还款利息、自 2023 年 1 月 29 日至实际支付之日被申请人应支付以人民币 2,300.00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逾期还款利息、自 2022 年 6 月 22 日至实际支付之日被申请人应支付以人民币 510.00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逾期还款利息；并向申请人支付律师费及仲裁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欠上海亦宏公司的本金、利息、律师费等合计金额 6,094.60 万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欠付本金、利息及律师费等尚未支付。

(2) 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2021 年 11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的议案》，公司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以非公开方式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4,700.0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的定向融资计划。定向融资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担保公司）和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以下简称高新投集团公司）认购并签订 A、B 两份认购协议，协议约定年利率 14.2%，逾期罚息利率按协议约定利率上浮 50% 计算，A、B 两份协议每月各归还本金 250.00 万元，到期日前一个工作日归还剩余本金。公司以 30,254.77 万元应收账款为此定向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并由碚圣医药公司、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提供保证担保。

2022 年 1 月至 5 月，公司未按协议约定支付本金及利息。2022 年 7 月，高新投担保公司和高新投集团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碚圣医药公司、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偿还本金及利息。2022 年 8 月 15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完成立案。2023 年 3 月，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

2023 年 12 月 29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高新投担保公司、高新投集团公司与公司达成和解协议。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收到高新投担保公司与高新投集团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公司自收到通知之日起向高新投集团公司履行还款义务。

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高新投集团公司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所持有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预付款 20,132.97 万元与申请执行人协商作价 20,132.97 万元，等值抵偿在（2022）粤 03 民初 5611 号、（2022）粤 03 民初 5612 号民事调解书项下公司对高新投集团公司所负担的债务 20,132.97 万元。该协议签署完毕后成立，自公司作为 A 股上市公司被法院正式受理破产重整并出具相关裁定文书之日生效。该协议生效前，自下述任一条件出现之日起解除：1) 三圣股份自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2) 三圣股份预重整重组协议（重整计划草案）未获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3) 自本协议成立后 6 个月内，三圣股份未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4) 三圣股份重整投资人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

退出三圣股份重整投资；5) 本协议成立后，三圣股份新发生违规担保、资金占用行为或财务造假等违规行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未付本金 44,200.00 万元，按照和解协议计算的利息、罚息及律师费等合计 27,115.51 万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欠付本金、利息及律师费等尚未支付。

(3) 与中国农业银行诉讼事项

1) 子公司与农业银行北碚支行诉讼事项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子公司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春瑞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申请金额 1,00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借款，后将贷款展期至 2022 年 4 月 16 日归还。到期重庆春瑞公司未按协议约定归还借款及支付利息，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就此笔借款提起诉讼，2023 年 4 月 27 日，成渝金融法院二审判决公司偿还本金、罚息、律师费等合计 939.79 万元。2023 年 7 月 31 日，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对重庆春瑞公司部分车辆、房屋等进行查封。2023 年 8 月 30 日，该诉讼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春瑞公司尚未归还的借款金额为 776.97 万元。

2)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诉讼事项

2020 年，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分别申请金额 3,5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一）、3,45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二）、4,928.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三）的三笔借款，并以自有房产、关联公司重庆德露物流有限公司土地及房产提供抵押担保，重庆春瑞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或部分保证担保，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提供保证担保。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北碚支行沟通并补充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三笔借款分别展期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归还。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借款一、借款二、借款三均被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中国农业银行未归还的借款本金合计 11,054.74 万元。

(4) 与中国工商银行诉讼事项

2021 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分别申请金额 95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一）、2,96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二）的两笔借款，并以自身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提供保证担保。2022 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申请 2,550.00 万元（以下称为借款三）借款，并以自身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提供保证担保。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沟通并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三笔借款分别展期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2023 年 7 月 20 日、2024 年 1 月 18 日归还。因公司资金紧张，

公司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借款一、借款二、借款三均被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归还的借款本金合计 6,380.00 万元。

(5) 与广发银行诉讼事项

2023 年，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分别申请金额 1,59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一）、1,6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二）的两笔借款，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重庆青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以自身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借款合同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借款一、借款二终审已判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归还的借款本金合计 3,165.09 万元。

(6) 与浦发银行诉讼事项

2021 年，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分别申请 3,3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一）、3,3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二）、2,400.00 万元（以下简称借款三）的三笔借款，并以自身房产提供抵押担保，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提供保证担保。后公司与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沟通并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三笔借款均展期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归还。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2024 年 1 月 16 日，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通知书，借款一、借款二、借款三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出具的债权转让与催收通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上述债权及担保权利转让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公司对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负有债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未归还的借款本金合计 9,000.00 万元，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不再负有债务。

(7) 与兴业银行诉讼事项

2021 年，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 3,500.00 万元的一笔借款，重庆渝北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以自身建设用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债务本金的 5.7%缴存保证金提供保证担保。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沟通并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借款展期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归还。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上述借款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未归还借款本金合计 3,289.10 万元。

(8) 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诉讼事项

2016 年，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申请 12,000.00 万元的一笔并购贷，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对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担保。后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签订并购贷补充协议，将上述并购贷分期还款计划变更为乙方在放款后至第 30 个月每 6 个月归还本金 500.00 万元；第 36、42、48 个月分别归还本金 900.00 万元；第 54 个月归还本金 100.00 万元；第 59 个月归还本金 100.00 万；第 60 个月归还本金 100 万元；第 66 个月归还本金 50.00 万元；第 72 个月归还本金 100.00 万元；第 74 个月归还本金 300.00 万元；第 77 个月归还本金 50.00 万元；2023 年 5 月 20 日到期归还本金 6,000.00 万元。潘先文、周廷娥、潘呈恭、陈柳颖、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对补充协议提供补充保证担保，公司以对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对补充协议提供补充股权质押担保。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2023 年 8 月 11 日，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通知书，上述借款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按照下述分期还款的方式偿还借款：①被执行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9 月 28 前支付申请人垫付的公证费 32,612.00 元；②被执行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归还贷款本金 1,400.00 万元；③被执行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完剩余贷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但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按照和解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上述借款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未归还本金合计 6,400.00 万元。

(9) 子公司与中国银行诉讼事项

1) 圣志建材与中国银行北碚支行诉讼事项

2021 年，公司子公司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申请 900.00 万元的一笔借款，公司、潘呈恭对其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子公司圣志建材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形成的 5,000.00 万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保证。后子公司圣志建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沟通并签订展期协议，将上述借款展期至 2023 年 9 月 25 日归还。但因子公司圣志建材资金紧张，子公司圣志建材未按照展期协议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上述借款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圣志建材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未归还借款本金合计 760.00 万元。

2) 利万家与中国银行北碚支行诉讼事项

2023 年，公司子公司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申请 960.00 万元的一笔借款，公司对其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子公司利万家以 5,000.00 万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保证。因子公司利万家资金紧张，子公司利万家未按借款合同约定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上述借款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利万家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未归还借款本金合计 954.97 万元。

(10) 利万家仲裁事项

2019 年，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担保公司）以 2015 年重庆圣易商贸有限公司和重庆金蕴林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 万元借款到期未偿还、公司子公司利万家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为由，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债务人及反担保人支付代偿款、资金占用费及违约金等。庭审举证、质证及答辩后，三峡担保公司撤回了对利万家公司的仲裁请求，裁决书（(2019)渝仲字第 3852 号、2752 号）无对利万家公司的裁决意见。

2020 年 11 月，三峡担保公司将前述债权转让给重庆富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日重庆富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给重庆市彬泉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彬泉垠公司）。

2023 年 4 月，彬泉垠公司以其作为债权合法受让人、利万家公司应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裁决，请求利万家公司支付代偿资金 1,590.00 万元、代偿资金占用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300%计算）、违约金 75.00 万元等。

2024 年 9 月，重庆仲裁委员会裁定利万家公司自裁决书送达之日起 10 日内，向彬泉垠公司支付代偿资金 1,590.00 万元、资金占用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300%计算）、违约金 75.00 万元，仲裁费、鉴定费、保全费 21.94 万元。

2025 年 3 月，利万家公司以仲裁协议无效、裁决所依据的证据是伪造的、对方当事人隐瞒了足以影响公正裁决的证据、廖家银冒用利万家公司身份等理由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撤销仲裁申请书。同月，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申请。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开庭审理，案件尚未判决。公司判断利万家公司代偿资金、资金占用费等的可能性较大，本年确认预计负债及营业外支出 3,215.89 万元。

(11) 其他与经营债务相关未决诉讼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资金紧张出现经营债务诉讼金额约为 22,995.96 万元，该等诉讼处于已调解待履行或强制执行阶段。

5. 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先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04,554,2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 104,554,232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0%，其中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 104,554,232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0%。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潘呈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9,555,6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 9,555,611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其中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 9,555,611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

6. 渝北古路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管理层判断三圣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工程项目（以下统称古路项目）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委托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古路项目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0295 号），古路项目的可收回金额合计 15,569.32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6,341.75 万元。

7. 海外长期资产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英文名 Sansheng Pharmaceutical PLC）（以下简称三圣药业公司）判断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下统称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委托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三圣药业公司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其出具《咨询报告》（京坤评咨字[2025]0083 号），三圣药业公司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合计折算人民币 543.96 万元，三圣药业公司计提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折算人民币 1,807.73 元。

8. 春瑞公司火灾及商誉减值事项

2024 年 10 月，武胜春瑞公司五车间发生火灾，导致公司暂停生产，生产线需经过相关部门检查验收后恢复生产。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武胜春瑞公司除五车间外，其余均已恢复正常生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判断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商誉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委托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0333 号），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47,579.00 万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18,013.31 万元。

9. 公司重整事项

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经审议认为公司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关于债务人向法院提出预重整的条件，拟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

2024 年 12 月，公司已与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镭登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重整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2025 年 4 月 8 日，重庆五中院审查后接收公司重整申请材料（案号：（2025）渝 05 破申 224 号），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申请破产重整的听证会。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正根据法院相关要求推动重整工作。

10. 长期股权投资质押情况

(1) 公司将持有的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质押，用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北碚支行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400.00 万元，该借款已逾期。

(2) 公司将持有的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72%的股权质押，用于重庆三峡银行北碚支行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0,600.00 万元，该借款已逾期。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32,096.62	47,045,858.38
1 至 2 年	9,999,386.31	80,134,912.91
2 至 3 年	22,627,687.46	36,571,498.70
3 年以上	81,565,443.40	98,581,625.32
3 至 4 年	21,309,288.41	56,034,791.71
4 至 5 年	16,550,315.39	15,814,858.81
5 年以上	43,705,839.60	26,731,974.80
合计	120,624,613.79	262,333,895.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311,645.53	52.49%	63,311,645.53	100.00%		56,323,774.11	21.47%	56,323,774.11	100.00%	
其										

中：										
单项组合	63,311,645.53	52.49%	63,311,645.53	100.00%		56,323,774.11	21.47%	56,323,774.1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12,968.26	47.51%	29,711,681.23	51.84%	27,601,287.03	206,010,121.20	78.53%	60,852,143.42	29.54%	145,157,977.78
其中：										
账龄组合	57,312,968.26	47.51%	29,711,681.23	51.84%	27,601,287.03	206,010,121.20	78.53%	60,852,143.42	29.54%	145,157,977.78
合计	120,624,613.79	100.00%	93,023,326.76	77.12%	27,601,287.03	262,333,895.31	100.00%	117,175,917.53	44.67%	145,157,977.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3,311,645.53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323,774.11	56,323,774.11	63,311,645.53	63,311,645.53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56,323,774.11	56,323,774.11	63,311,645.53	63,311,645.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9,711,681.2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2,285,635.45	29,711,681.23	56.83%
合计	52,285,635.45	29,711,681.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组合	5,027,332.81	0.00	0.00%
合计	5,027,332.81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323,774.11	11,948,321.71	2,488,260.95	2,472,189.34		63,311,645.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852,143.42	31,140,462.19				29,711,681.23
合计	117,175,917.53	19,192,140.48	2,488,260.95	2,472,189.34		93,023,326.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589,527.42		8,589,527.42	7.12%	4,398,932.78
第二名	7,422,646.50		7,422,646.50	6.15%	7,422,646.50
第三名	6,695,789.52		6,695,789.52	5.55%	6,695,789.52
第四名	6,378,397.01		6,378,397.01	5.29%	6,378,397.01
第五名	5,791,182.72		5,791,182.72	4.80%	5,791,182.72
合计	34,877,543.17		34,877,543.17	28.91%	30,686,948.5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6,482,741.68	735,450,178.00
合计	426,482,741.68	735,450,178.0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并表关联方往来款	538,970,770.48	647,237,529.53
股权处置款	4,425,792.19	
押金保证金	3,195,655.38	3,471,860.00
备用金	25,839.82	231,638.40
应收潘先文及其关联方款项		109,595,021.85
其他	2,007,257.31	1,642,477.04
合计	548,625,315.18	762,178,526.8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3,806,607.08	664,217,465.65
1 至 2 年	9,858.00	92,923,950.13
2 至 3 年	60,000.00	842,614.00
3 年以上	4,748,850.10	4,194,497.04
3 至 4 年	814,859.06	5,024.10
4 至 5 年	5,024.10	327,100.00
5 年以上	3,928,966.94	3,862,372.94
合计	548,625,315.18	762,178,526.8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22,751.04	0.48%	2,622,751.04	100.00%		111,217,772.89	14.59%	1,622,751.04	1.46%	109,595,021.85
其中：										
单项组合	2,622,751.04	0.48%	2,622,751.04	100.00%		111,217,772.89	14.59%	1,622,751.04	1.46%	109,595,021.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6,002,564.14	99.52%	119,519,822.46	21.89%	426,482,741.68	650,960,753.93	85.41%	25,105,597.78	3.86%	625,855,156.15
其中：										
账龄组合	546,002,564.14	99.52%	119,519,822.46	21.89%	426,482,741.68	650,960,753.93	85.41%	25,105,597.78	3.86%	625,855,156.15
合计	548,625,315.18	100.00%	122,142,573.50	22.26%	426,482,741.68	762,178,526.82	100.00%	26,728,348.82	3.51%	735,450,178.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622,751.0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217,772.89	1,622,751.04	2,622,751.04	2,622,751.04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111,217,772.89	1,622,751.04	2,622,751.04	2,622,751.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7,087,482.6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公司集团内部往来款	538,970,770.48	117,087,482.63	21.72%
合计	538,970,770.48	117,087,482.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42,123.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2,195,655.38	1,942,123.72	88.45%
合计	2,195,655.38	1,942,123.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905.1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备用金组合	25,839.82	4,905.12	18.98%
合计	25,839.82	4,905.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85,310.9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4,810,298.46	485,310.99	10.09%
合计	4,810,298.46	485,310.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1,948,784.94	30,744.00	4,748,819.88	26,728,348.8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1.31	21.31		
——转入第三阶段		-236.82	236.82	
本期计提	95,623,753.41	-26,637.54	-182,891.19	95,414,224.68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7,572,517.04	3,890.95	4,566,165.51	122,142,573.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重庆市两江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63,765,161.90	1 年以内	29.85%	49,966,853.03
Sansheng Building Materials PLC	关联方往来款	116,312,856.41	1 年以内	21.20%	
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9,347,392.82	1 年以内	10.82%	
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8,635,491.68	1 年以内	10.69%	
三圣埃塞（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7,816,490.97	1 年以内	10.54%	57,816,490.97
合计		455,877,393.78		83.10%	107,783,344.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30,555,831.43	552,426,064.57	1,078,129,766.86	1,660,555,831.43	414,437,215.93	1,246,118,615.50
合计	1,630,555,831.43	552,426,064.57	1,078,129,766.86	1,660,555,831.43	414,437,215.93	1,246,118,615.5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重庆市合川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重庆市渝北区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18,238,372.19	61,761,627.81	20,000,000.00		38,238,372.19			100,000,000.00
重庆三圣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400,312.45				143,179.97		257,132.48	143,179.97
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9,539,696.85	15,460,303.15					9,539,696.85	15,460,303.15
贵阳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34,800,000.00				3,785,710.21		31,014,289.79	3,785,710.21
重庆圣志建材有限公司	51,000,000.00				35,398,492.11		15,601,507.89	35,398,492.11
重庆三圣投资有限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公司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98,000,000.00						298,000,000.00	
三圣埃塞（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290,000,000.00
重庆利万家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2,800,000.00				32,800,000.00			32,800,000.00
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49,555,518.98						49,555,518.98	
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538,000,000.00						538,000,000.00	
重庆三盛德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重庆市两江三圣建材有限公司	20,392,136.00	29,607,864.00			20,392,136.00			50,000,000.00
重庆市北碚区三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3,392,579.03	6,607,420.97			7,230,958.16		36,161,620.87	13,838,379.13
重庆市三圣迅捷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246,118,615.50	414,437,215.93	20,000,000.00	50,000,000.00	137,988,848.64		1,078,129,766.86	552,426,064.5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75,274.46	15,434,965.28	40,858,958.69	63,328,253.46
其他业务	1,964,374.85	1,899,878.23	6,487,788.93	5,877,295.23
合计	11,539,649.31	17,334,843.51	47,346,747.62	69,205,548.6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建材化工板块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商品混凝土					2,390,268 .45	2,924,616 .13		
膨胀剂								
硫酸					1,068,841 .23	3,662,552 .38		
石膏及熟料					5,167,485 .54	8,847,796 .77		
其他					2,910,301 .80	1,899,878 .23		
小计					11,536,89 7.02	17,334,84 3.5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地区					11,536,89 7.02	17,334,84 3.51		
小计					11,536,89 7.02	17,334,84 3.5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在某一 一时点确认收入					11,536,89 7.02	17,334,84 3.51		
小计					11,536,89 7.02	17,334,84 3.51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1,536,89 7.02	17,334,84 3.5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000,000.00	42,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40,609.69	
合计	55,359,390.31	42,000,000.00

6、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9,316,92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99,604.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33,701.3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959,953.63	
债务重组损益	-2,657,173.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78,460.74	
各项滞纳金	-20,692,428.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0,111.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94,092.22	
合计	89,037,914.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4.59%	-1.50	-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2.28%	-1.71	-1.7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